

2022 年度报告

华宝新能

股票代码 301327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华宝新能股东：

大家好！我是华宝新能的孙中伟，感谢大家的支持和信任！

纵观人类社会的历史长河，能源变革是推动社会进步、经济发展的关键。我们先后历经薪柴时代、煤炭时代、石油时代以及如今蓬勃发展的新能源时代。当前世界面临着日益严峻的全球生态环境问题和能源危机，探索与自然和谐相处、绿色可持续的发展方式，成为全球各国的高度战略共识。

二十三年前我有幸迈进更绿色环保，更先进的新能源锂电池朝阳行业，从此开始了我用五十年做一件对世界更有意义的事情的人生选择。二十年前，我们用锂电池开创了手机移动电源，解决了手机随着功能不断增加而出现的普遍缺电问题。八年前，我们开始用锂电池和IBC 光伏片，在全球范围内率先创新推出便携储能及光伏发电产品，来解决人们户外生活的缺电问题。五年前，由于气候变化，自然灾害频发，世界人们的居家生活需要更加独立，更加绿色，更加安静的家庭能源解决方案，于是我们率先研发布局移动和固定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提出从户外生活到居家生活的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

接下来我将继续带领华宝新能全体同仁，不忘初心，不断奋进，聚焦在全球家庭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的主航道上，以全球品牌的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模式，借助资本的力量，为全球家庭提供绿色低碳、智能易用、安全可靠的全场景能源解决方案，我们将一如既往地践行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加速世界人民生活向绿色低碳转型，减少碳排放，保护地球，共建美好世界，共创美好生活！

谢谢大家！

证券代码：301327

证券简称：华宝新能

公告编号：2023-00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中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百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8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北站壹号 39 层董秘办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华宝公司、香港华宝	指	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电小二公司、电小二	指	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宝储能公司、华宝储能	指	深圳市华宝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便携储能	指	又称为户外电源
Jackery US	指	美国特拉华州杰克瑞公司(Jackery Inc.)，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Japan	指	日本杰克瑞公司(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Australia	指	杰克瑞澳大利亚公司(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Geneverse US	指	美国杰诺维斯公司(Geneverse Energy Inc)，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Geneverse Japan	指	日本杰诺维斯公司(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UK	指	杰克瑞英国公司(Jackery UK Ltd.)，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Korea	指	韩国杰克瑞公司(Jackery Korea Co.,Ltd)，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DE	指	德国杰克瑞科技公司(Jackery Technology GmbH)，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亚马逊、Amazon	指	亚马逊公司(AMAZON.COM INC)，为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AMZN.O)，旗下的亚马逊网络销售平台是全球商品品种最多的网上零售平台之一
天猫	指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旗下的互联网销售平台天猫商城，英文简称 Tmall，为阿里巴巴旗下综合品牌零售平台，提供包括网站(www.tmall.com)及移动客户端等多种用户接入方式
京东	指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JD.O9618.HK)，中国知名电商集团，其旗下京东商城为主要线上销售平台
日本乐天、Rakuten	指	Rakuten,Inc.，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4755.T)，主要从事电子商务业务和互联网相关业务，旗下的日本乐天购物平台为日本的知名电商平台
日本雅虎、Yahoo	指	Z Holdings Corporation(雅虎日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4689.T)，其名下运营的日本雅虎购物平台为日本第三大购物网站
JVC	指	JVC KENWOOD Corporation(JVC 建伍株式会社)，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632.T)，为日本知名电子公司
Harbor Freight Tools	指	Harbor Freight Tools Inc.，系一家总部位于美国加州的知名的折扣工具和设备零售商

Home Depot	指	美国国家得宝公司，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HD.N），系全球领先的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
Lowe's	指	美国劳氏公司，为全球知名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
Sam's Club	指	山姆会员店，是世界 500 强企业沃尔玛旗下的高端会员制商店
Canon	指	Canon Marketing Japan Inc.，系佳能株式会社（Canon Inc.）旗下参与销售佳能品牌产品和在日本提供营销和其他服务的公司
Walmart	指	美国的世界性连锁企业（WMT.N），在全球范围内以沃尔玛购物广场、山姆会员店、沃尔玛商店等多种方式经营零售业务，提供种类齐全的商品和服务
Costco	指	美国最大的连锁会员制仓储量贩店之一，成立于 1976 年
Lidl	指	欧洲知名的专业国际连锁零售商，总部设在内卡河河畔 Neckarsulm（内卡苏姆），隶属于全球十大零售商 Schwarz 集团（施瓦茨集团）
德国红点设计奖	指	由德国设计协会创立，已有超过 60 年的历史，系世界上知名设计竞赛中最大最有影响的竞赛，系与 IF 设计奖齐名的一个工业设计大奖
汉诺威工业（IF）设计奖	指	由德国历史最悠久的工业设计机构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IF Industrie Forum Design）每年定期举办的。德国 IF 国际设计论坛每年评选 IF 设计奖，其最具分量的金奖素有“产品设计界的奥斯卡奖”之称
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CES）	指	美国电子消费品制造商协会（简称 CTA）主办，旨在促进尖端电子技术和现代生活的紧密结合，该展览会始于 1967 年
A'设计大奖赛	指	A'Design Award & Competition，系全球领先的国际年度设计比赛之一，是一项被国际平面设计协会联合会 ICOGRADA、欧洲设计协会 BEDA 所认可的国际赛事
UN 认证	指	UN 认证是指联合国 UN Model Regulation 进行认证的危险品及危险品包装认证
PSE 认证	指	PSE 认证用以证明电机电子产品已通过日本电气和原料安全性或国际 IEC 标准的安全标准测试
欧盟 RoHS 测试	指	RoHS 测试要求在新投放市场的电子电气设备产品中，限制使用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PBB）和多溴二苯醚（PBDE）等六种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产品禁止在欧盟销售。该测试适用于所有电子、电器、医疗、通信、玩具、安防信息等产品
欧盟 CE 认证	指	欧盟 CE 认证要求产品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就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UL 认证	指	UL 认证由全球检测认证机构、标准开发机构美国 UL 有限责任公司创立。自 1894 年成立，UL 迄今发布了将近 1,800 部安全、质量和可持续性标准，其中 70% 以上成为美国国家标准，并且 UL 也是加拿大国家标准的开发机构
FBA	指	全称“Fulfillment by Amazon”，指亚马逊店铺卖家将自身产品运送至当地亚马逊仓库中，由亚马逊在海外提供专业的仓储和物流服务，由其负责货物的选拣、储存、包装和运输
M2C	指	Manufacturers to Consumer，即生产厂家直接向终端消费者销售产品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印刷线路板装配），即将 PCB 空板经过 SMT 或 DIP 两类工序进行封装的整个制程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表面贴装技术），集成电路封装工序的一种，主要利用贴装机将一些微小型的电子元器件贴装到 PCB 板上，其生产流程主要包括：PCB 板定位、印刷锡膏、贴装机贴装、过回焊炉和制成检验
电芯	指	单个含有正、负极的电化学电芯，一般不直接使用
逆变器	指	是把直流电能转变成定频定压或调频调压交流电的转换器，它由逆变桥、控制逻辑和滤波电路组成
锂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内、报告期	指	2022 年
报告期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宝新能	股票代码	30132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宝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Hello Tech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llo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中伟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东侧嘉安达科技工业园厂房七第二、三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9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北站壹号 39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s://www.hello-tech.com/		
电子信箱	irm@hello-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秋蓉	肖雅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北站壹号 39 层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北站壹号 39 层
电话	0755-21013327	0755-21013327
传真	0755-29017110	0755-29017110
电子信箱	irm@hello-tech.com	irm@hell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丁昌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7、28层	徐征、张桐赓	2022年9月19日-2025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3,202,906,327.75	2,315,145,130.09	38.35%	1,069,959,82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680,835.45	279,307,205.79	2.64%	233,811,94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0,724,029.50	269,490,367.48	0.46%	231,130,1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528,652.00	134,803,597.98	-12.07%	171,437,99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9	3.91	-5.63%	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69	3.91	-5.63%	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3%	121.84%	-107.91%	126.1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资产总额（元）	7,545,236,671.28	1,404,248,260.05	437.32%	580,791,04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00,743,948.84	511,216,543.43	1,152.06%	226,617,078.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

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2,153,501.39	702,536,172.43	914,945,418.31	973,271,23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361,936.12	87,045,635.53	94,388,127.59	31,885,13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240,674.62	78,540,292.94	88,092,748.92	31,850,31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64,271.37	31,587,008.47	87,760,396.51	93,945,518.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

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8,515.41	-82,448.61	258,895.0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11,609.15	11,130,233.76	2,886,584.16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5,743.35	206,739.73	28,439.63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44,683.92	281,606.09	156,351.9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1,415.1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5,793.23	1,719,292.66	648,440.37	--
合计	15,956,805.95	9,816,838.31	2,681,830.4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致力于为全球家庭提供绿色低碳、智能易用、安全可靠的全场景能源解决方案，主要从事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属于锂电池储能行业，细分行业为便携储能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49 其他电池制造”。

2、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在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应用程度不断提高的同时，寻求自由、亲近自然的户外生活亦成为趋势，户外用电的市场需求日益增加；此外，由于全球气候变化，近年来自然灾害呈现多发态势，严重影响全球供电稳定性，应急备用电源已逐步成为家庭生活中的重要备用品。

便携储能产品凭借其安全便携、操作简便、无噪音、无污染、可同时输出交流/直流电、对主要家用电器的适配性强等优点，能够有效解决用户在户外活动或家庭应急等场景下对离网用电的需求痛点。得益于“双碳”政策加速新能源电池储能整体需求的提升，便携储能产品与太阳能板组合形成的小型太阳能发电系统获得用户的认可与追捧，在当前产品渗透率较低背景下，市场空间有望进一步提升。

根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的报告数据，全球便携式储能行业的市场规模已由 2017 年的 1.2 亿元快速提升至 2021 年的 111.3 亿元，年均复合增速高达 210.33%，预计到 2026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882.3 亿元人民币，年均复合增速还将维持 51.29%，便携储能行业将继续维持快速增长趋势，市场发展潜力较大。

（1）户外活动场景下的离网用电的需求被逐步激发，便携储能产品市场需求不断提升

①欧美发达国家户外活动普及率较高，便携储能产品向户外活动领域的不断渗透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市场需求的快速提升。以美国为例，根据美国户外基金的统计数据，近年来美国户外运动参与人数及参与率均不断增长，其中全美积极参与户外运动的居民人数已由 2017 年的 1.45 亿人提升至 2021 年的 1.64 亿人，户外运动参与率也由 2017 年的 49% 提升至 2021 年的 54%；根据 KOA 发布的《2022 年北美露营报告》显示，北美地区有 5,697 万户家庭在 2021 年至少有一次露营旅行，与 2020 年相比增加了 18%，其中 912 万户家庭第一次参与露营。

与美国相似，欧洲也拥有丰富的户外活动资源，且欧洲户外活动起源较早且经济发达、人口数量众多，民众具有户外活动的良好基础和氛围，用户基础庞大。欧美国家居民积极参与户外活动，也比较热衷于对户外相关器材及用品的消费。根据 Statista 的统计及预测数据，2021 年美国户外运动用品电商市场规模达到 181 亿美元，同比增长 23.13%，预计在 2025 年将达到 302 亿美元；2021 年欧洲户外运动用品电商市场规模达到 14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0.00%，预计在 2025 年将达到 221 亿美元。

欧美发达国家的户外活动普及率较高，且近年来欧美国家参与户外活动的家庭数量还在不断增长，便携储能产品作为能够提升户外活动体验的新兴产品而受到参与者追捧，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在户外活动场景下市场需求规模的快速提升。

②国内户外活动不断普及，户外活动参与人数提升，政策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与欧美相比，中国的户外市场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根据中国户外联盟统计，我国每年约 1.3 亿人参与休闲户外活动，占总人口的 9.5%，与美国约 50% 的参与户外活动比例相比差距较大。近年来，随着国内社会经济不断发展，国家政策对户外活动的大力支持，国内居民户外活动普及率不断提升，参与户外活动人口不断增加。随着短途化、低预算的周边游的热度高增以及媒体综艺对于露营的传播，消费者对于露营运动关注度持续上涨。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统计数据，预计 2022 年中国露营经济核心市场规模将达到 1,134.7 亿元，同比增长 51.8%，带动市场规模 5,816.1 亿元，同比增长 52.6%。2025 年中国露营经济核心市场规模将上升至 2,483.2 亿元，带动市场规模将达到 14,402.8 亿元。

2022 年 11 月 7 日，体育总局、发改委等八部委联合发布《户外运动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 年）》，规划提出到 2025 年，户外运动产业总规模超过 3 万亿元，建设户外运动营地 1 万个，打造 100 个全国知名户外运动赛事与节庆活动品牌。在政策的推动下，国内

户外场景将不断丰富，便携储能产品作为方便随车携带且能在户外活动中提供便捷、绿色、安全、稳定的离网电力供应的新兴产品，将大大提升用户在户外的生活体验，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在户外活动场景下市场需求规模的快速提升。

(2) 灾害频发、地区冲突导致供电不稳，家庭应急备灾需求持续增长，推动便携储能产品需求不断提升

自然灾害、极端天气频发使得各国居民的应急备灾意识明显提升。以日本为例，日本地处环太平洋地震带，地震、台风等灾害高发，根据日本产经新闻公布的调查数据，自 2011 年东日本大震灾后，得益于社会各界加大对防灾自救的宣传，日本居民在家中储蓄防灾物品的意识空前高涨，超过 78% 的日本家庭储备了必要的防灾物品。与日本相似，由于近年来暴风雪、飓风等极端天气的频发，据美国能源署数据，2021 年美国电力用户平均经历了 7 个多小时的电力中断，2017 年以来的平均停电时长较 2013-2016 年明显增长。

地区冲突推升能源价格，用电紧缺的现象频现。2022 年俄乌冲突以来，由于俄罗斯大幅削减对欧天然气出口，导致欧洲面临较为严重的能源危机。据欧洲新闻网 2022 年 11 月的数据，欧洲家庭能源价格指数同比翻番，其中电费同比上涨 69%，此外部分还面临较为严重的停电风险。

便携储能产品由于其大容量、适配性广泛等优势，可满足灾后应急用电、救援用电、间歇性停电等应急需求，便携储能产品与太阳能板组合形成的小型太阳能发电系统，更能在灾后电网瘫痪及毁坏情况下，为灾后生活实现持续离网发电，有效应对灾后阶段性停电带来的影响，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需求。

3、公司行业地位

2022 年 9 月 19 日，华宝新能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为“便携储能第一股”（股票代码 301327），抢占资本的先发优势，进一步夯实行业龙头地位。自 2015 年开创锂电便携储能新品类以来，公司聚焦于全球家庭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打造了“Jackery 电小二”光充户外电源、“Geneverse”家庭光伏储能两大全球品牌。凭借公司在便携储能领域多年的深耕，公司经营规模高速增长，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73.02%，截至 2022 年末，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累计销量近 300 万台。

作为行业先行者，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多年来不断加码技术研发投入。凭借在行业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公司在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领域已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并受邀参与国家便携储能行业标准和国家便携太阳能板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获评为国家高新

技术企业，被深圳市工信局认定为深圳市工业设计中心，产品技术创新优势突出。作为全球绿色能源品牌，“Jackery 电小二”还获得全国首张户外电源“碳中和工厂”证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境内外专利合计 30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凭借出色的产品设计能力，已累计取得包括 2022 年度德国红点至尊奖、红点产品奖、意大利 A’Design 等设计奖在内的国际工业设计类奖项 40 项。2022 年，公司率先推出全球领先的光伏快充 Solar Generator 1000Pro（800W）、Solar Generator 2000Pro（1200W）系列新品，率先推出不间断、高安全、智能化的移动应急家庭储能 Homepower ONE Pro、Homepower TWO Pro 产品。

秉承着“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企业使命，华宝新能致力于锂电池储能及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为客户提供绿色低碳的能源解决方案。12 年间，华宝新能不仅完成了华丽转型，更是成长为全球便携储能企业领军者。2020 年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的数据统计，华宝新能产品出货量和销售规模均排名市场第一，稳稳占据行业龙头地位；2021 年世界权威调研机构欧睿国际公布数据¹，“Jackery 电小二”全球户外电源销量第一；根据《尼尔森 2022 年全球户外电源品牌调研报告》，“Jackery 电小二”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四个国家无提示第一提及率和总认知率高于其他测试品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超过 150 家全球权威媒体及机构推荐，获得全球知名科技媒体 Techradar 等颁发的 2022 年德国柏林国际电子消费展“Best of IFA”等四项大奖。全球著名商业杂志《福布斯》盛赞公司旗下“Jackery 电小二”品牌为便携储能行业的“苹果”，Solar Generator 1000Pro 和 Solar Generator 2000Pro 获得日本防灾协会推荐，全球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便携储能品牌企业，秉承“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以及“成为全球用户最信赖的绿色能源品牌”的愿景，致力于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其中，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可应用于户外旅行、应急备灾等场景，为客户提供绿色低碳的能源解决方案，产品得到用户的广

¹ 全球户外电源销量第一来源：欧睿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基于 2021 年全球户外电源零售渠道销量（台）计。户外电源定义为内置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自身可储备电能且可提供稳定交流/直流电压输出的多功能便携式储能电源，于〈2022/08〉完成调研。

泛认可。

公司先后开创了便携储能和移动式家庭储能新品类，并打造了“Jackery 电小二”、“Geneverse”两大全球品牌，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实现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英国、加拿大等全球多个国家销售，已成为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垂直领域的领先品牌。

1、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不同容量规格的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公司两大品牌代表性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Jackery 电小二”品牌的主要产品		产品简介	产品图示
便携储能产品	Explorer 240 Explorer 300 Explorer 500 Explorer 550 Explorer 880 Explorer 1000 Explorer 1500 Explorer 1000 Pro Explorer 2000 Pro	①产品介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户外光充，最快 1.8 小时充满 • 最低支持零下 20 度放电 • 智能 BMS 系统，十二重保护 • 恒压正弦波，稳压输出，不伤电器 • 精准控温，提升 30% 散热效率：高精度芯片，最多 9 个温度感应器 • 最高支持 94V0 级防火等级材质 • 最高支持 9 级防震，符合 UL 跌落标准 ②最大容量 2400Wh；最大输出功率 2200W	
	Solar Generator 500 100W Solar Generator 1000 Pro 200W Solar Generator 2000 Pro 400W		

<p>便携太阳能板</p>	<p>SolarSaga 60 SolarSaga 80 SolarSaga 100 SolarSaga 200</p>	<p>①产品介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尘防水, 便携易用, 快速搭建部署 • 折叠磁吸太阳能板, 单手可提 • 行业领先的高转换效率 • 弱光优势、温度系数优势, 全天累积发电量更高 • TÜV SÜD 全球首个消费级光伏产品认证 <p>②电池最大转换效率 25%</p>	
<p>“Geneverse”品牌的主要产品</p>		<p>产品简介</p>	<p>品牌产品图示</p>
<p>移动式家庭储能产品</p>	<p>Homepower ONE Homepower ONE Pro Homepower TWO Pro</p>	<p>①产品介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CPS 自动持续供电系统, 具备停电后自动切换持续输出供电功能 • 3000 次长循环寿命, 高性能磷酸铁锂电芯 	
<p>家用太阳能发电机</p>	<p>Homepower Solar Generator</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能化 APP 监测及远程操控 • 多模式高效快充 • 智能 BMS 系统, 十二重保护 • 恒压正弦波, 稳压输出, 不伤电器 <p>②最大容量 2400Wh; 最大输出功率 2200W</p>	
<p>光伏太阳能板</p>	<p>Solarpower ONE Solarpower TWO</p>	<p>①产品介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尘防水, 便携易用, 快速搭建部署 • 折叠磁吸太阳能板, 单手可提 • 行业领先的高转换效率 • 弱光优势、温度系数优势, 全天累积发电量更高 <p>②电池最大转换效率 25%</p>	

2、主要应用场景

(1) 户外旅行



公司的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适用于自驾露营、房车旅行、钓鱼、摄影等户外旅行场景，可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无人机、投影仪、照明灯、车载冰箱、电饭煲等设备进行供电，能够满足户外旅行中多样化的便携电力需求。

(2) 应急备灾



在地震、海啸、飓风、大火、暴雪、战争等灾害多发的地区，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能解决灾害缺电、停电、应急救援等电力短缺问题。公司便携储能产品与光伏太阳能板组合形成小型太阳能发电系统，在灾后电网瘫痪及毁坏情况下，为灾后生活实现持续离网发电，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需求。

3、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 M2C (Manufacturers to Consumer) 的经营模式，即生产厂家直接对用户提供服务，集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全价值链的经营模式。通过 M2C 模式，公司能够深入调研市场需求、用户偏好，减少中间环节、降低渠道成本、快速响应用户需求，实现精准创新和价值创造。在各个具体业务环节，公司的经营模式如下：

(1) 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采取自主研发模式，高度重视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公司的产品研发以用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导向，从应用场景、产品安全性、新技术等多维度出发，通过自主研发完成产品设计开发，借助 M2C 模式的优势快速投放市场，并及时获取用户意见反馈，对产品安全、外观、结构、性能、智能化、转换效率、可靠性、易用性等方面进行持续创新，同时基于对行业趋势的把握进行前瞻性研发布局。

公司研发流程分为需求评估、研发设计、设计验证、试产验证、批量生产和用户反馈环节。

(2)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芯、电子元器件、逆变器、结构件等。公司采用“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即每月根据销售预测、在手订单、成品库存情况等制定生产计划并统计物料需求，再组织采购。具体而言，物料计划部根据订单组提供的产成品需求下达原材料采购订单，由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管理及审批；采购部完成原材料采购执行后，由品质部负责材料验收，验收合格后再办理入库。

公司在供应商选取方面，公司具有严格的供应厂商选择标准，通常综合考虑厂商的技术水平、产品品质、响应速度、供货成本以及市场声誉等因素，选择规模匹配、资质优良、运作规范且可持续发展的企业作为供应厂商。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通常根据销售预测、在手订单及交货期情况安排生产计划。生产流程上，公司已导入 MES 系统、品质管控系统和数据监控系统，实现了制造自动化管理，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有效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便携储能产品的生产流程可分为 SMT 贴片、PCBA 测试、电池加工、电池包组装、老化测试、成品包装等环节。光伏产品的生产流程可分为电池片分选、划片、串焊、回流焊、敷设、EL 测试、层压、

激光切割/冲压/热刀切割、EL 测试、IV 测试、阳光模拟测试、产品包装等环节。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全方位渠道模式，分别为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结合的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公司分别通过亚马逊、日本乐天、日本雅虎、天猫、京东等第三方电商平台或公司官网独立站进行线上销售，线下已与 Harbor Freight Tools、Home Depot、Walmart、Costco、Lowe's、Lidl、JVC、Canon、Sam's Club 等全球知名品牌商或零售商建立合作关系。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行业先发及品牌优势

自 2015 年开创便携储能和移动式家庭储能的新品类，公司始终聚焦于全球家庭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经过长达 8 年的经验积累和先发优势，公司在对用户需求和行业趋势的洞察把握、领先技术的升级迭代等方面拥有领先优势。同时，公司率先登陆资本市场，借助资本的力量，进一步夯实龙头地位。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73.02%，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累计销量近 300 万台，持续入选亚马逊平台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获得了全球用户的广泛认可。

凭借行业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和出色的产品设计能力，公司已取得境内外专利合计 30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累计取得包括 2022 年度德国红点至尊奖、红点产品奖、意大利 A'Design 等设计奖在内的国际工业设计类奖项 40 项，2022 年，公司率先推出全球领先的光伏快充 Solar Generator 1000Pro（800W）、Solar Generator 2000Pro（1200W）系列新品，率先推出不间断、高安全、智能化的移动应急家庭储能 Homepower ONE Pro、Homepower TWO Pro 产品。

根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0 年公司产品出货量和销售规模均排名市场第一。2021 年世界权威调研机构欧睿国际公布数据¹，“Jackery 电小二”全球户外电源销量第一。根据《尼尔森 2022 年全球户外电源品牌调研报告》，“Jackery 电小二”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四个国家无提示第一提及率和总认知率高于其他测试品牌。

¹ 全球户外电源销量第一来源：欧睿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基于 2021 年全球户外电源零售渠道销量（台）计。户外电源定义为内置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自身可储备电能且可提供稳定交流/直流电压输出的多功能便携式储能电源，于<2022/08>完成调研。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超过 150 家全球权威媒体及机构推荐，获得全球知名科技媒体 Techradar 等颁发的 2022 年德国柏林国际电子消费展“Best of IFA”等四项大奖。全球著名商业杂志《福布斯》盛赞公司旗下“Jackery 电小二”品牌为便携储能行业的“苹果”，Solar Generator 1000Pro 和 Solar Generator 2000Pro 获得日本防灾协会推荐，全球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2、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和自主研发，凭借行业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公司在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领域已经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并获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被深圳市工信局认定为深圳市工业设计中心，获得全国首张户外电源“碳中和工厂”证书。同时公司是国家便携储能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国家便携太阳能板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视研发团队建设，不断提升公司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推动研发项目成果落地，在开发流程中导入先进的汽车行业 V-model 研发模式，提高研发产品的可靠性。2022 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金额为 1.18 亿元，同比增长 82.25%，近三年公司研发费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24%。研发技术人员数量达 271 名，占公司员工人数比例为 19.8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境内外专利合计 30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

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高效的研发转化确保了公司技术持续升级，产品不断更新迭代，拓宽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护城河，2022 年公司推出 Solar Generator 1000Pro、Solar Generator 2000Pro、Homepower ONE Pro 和 Homepower TWO Pro 等多款便携储能和家庭储能及光伏旗舰新品，其中家庭储能品牌“Geneverse”产品获首个美国 NISTIR 8259 网络安全标准评估报告。公司光伏太阳能板有效面积转换效率持续提升，推出业内转化效率领先的双面发电光伏太阳能板 SolarSaga 80，并获得 TÜV 南德全球首个消费级光伏组件认证。

3、全球品牌的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模式

公司从 2011 年开始构建全球品牌的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模式，集研发创新、智能制造、品牌营销、零售渠道于一体的布局，构建领先的智能制造体系，高效响应用户需求，实现品牌产品快速直达全球用户。同时为营销、研发、制造提供即时数据反馈，针对性完成产品优化和迭代升级，有助于产品精准创新和用户价值创造，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作为全价值链 M2C 直销模式的重要一环，公司已实现集智能制造、丰富供应链资源和强大物流能力于一体的数字化智能制造闭环。通过智能制造系统可以实时追踪零件配备流程，

有效确保良品率。制造过程中的防错和零缺陷设计可以确保通过条码来实现关键步骤之间的互锁。供应链方面，公司应用了 ERP 和 SRM 等先进的供应链数字化系统，实现全球供应商智能化管理。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设立 16 个海外仓，拥有全球售后服务点 8 个，能够服务全球近 30 亿潜在用户。在物流能力方面，公司与 UPS、Fedex 等全球优质物流供应商合作，实现最后一公里网点配送，优化全球物流布局，给到用户极致的客户体验。

“全球化”是公司长期重要的经营战略之一。公司坚持从长远发展的角度布局品牌和渠道建设，致力于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品牌。2022 年公司的产品已实现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英国、加拿大等多个国家和地区销售，覆盖近 30 亿潜在用户。同时公司加快本土化运营管理，已在美国加州、日本东京、德国杜塞尔多夫、韩国首尔等国家设立本地子公司和本土化运营团队，加快开拓全球市场，打造国际品牌本土化竞争力。

公司从 2015 年开始构建“品牌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全方位的渠道，高度重视全球品牌官网的建设，并通过与线下全球知名品牌商或零售商展开合作，不断完善全渠道、全球化运营的销售模式，推动公司营收规模持续快速发展。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完成 8 个全球品牌官网的建设，实现营业收入增长 97.40%，线下进入 Harbor Freight Tools、Home Depot、Walmart、Costco、Lowe's、Lidl、JVC、Canon、Sam's Club 等 4000 多家零售商渠道，实现营业收入增长 153.93%。凭借多年的品牌积累和渠道深耕，公司官网独立站和线下零售将持续发力，逐步形成三足鼎立的渠道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4、产品安全可靠

公司秉承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坚持可持续、全场景、安全可靠的产品战略，持续丰富产品矩阵，打造行业领先的产品体验。2022 年公司推出 Solar Generator 1000Pro、Solar Generator 2000Pro、Homepower ONE Pro 和 Homepower TWO Pro 等多款便携储能和家庭储能及光伏旗舰新品，实现了从光伏发电到电化学储能为一体的绿色能源产品。

产品安全是公司生存发展的根基，为确保产品安全性，公司自主设计了测试要求、研发了测试系统，并形成了数字化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针对 6 项安全防护标准、9 道质检工序的全方位过程控制，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公司产品已满足国际 UN 安全认证、日本 PSE、欧盟 CE、欧盟 RoHS 测试、UL 认证等质量认证要求。凭借安全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产品获得全球用户一致好评。

5、人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多元化人才梯队管理以及员工长期激励，吸引并引导优秀人才与公司长期并肩发展。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43.30%，研发团队占比 19.85%。公司注重员工的专业能力建设，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培训制度，加强培训体系建设，建立科学的晋升通道和管理机制，为员工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同时，公司重视公平的分配机制，鼓励员工积极进取，回馈员工贡献。公司将持续借助资本市场优势，推出员工持股计划，激发团队潜力，优化人才梯队结构，打造具有国际化竞争力的团队。公司注重雇主品牌建设，2022 年获得了猎聘网颁发的 2022 非凡雇主奖、脉脉网颁发的 2022 人气雇主奖，以及北森咨询颁发的 2022 人才管理科技典范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面对全球通货膨胀、原材料及供应链成本上升、市场竞争加剧等各种不利因素，公司上下一心、合力攻坚，抓住行业快速发展机遇，聚焦全球家庭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品牌建设、市场拓展与降本增效，实现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 32.03 亿元，同比增长 38.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7 亿元，同比增长 2.64%。

（1）两大品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Jackery 电小二”和“Geneverse”两大品牌均实现快速增长。其中“Jackery 电小二”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30.58 亿元，同比增长 36.64%；“Geneverse”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45 亿元，同比增长 88.04%。

2022 年公司加快产品迭代创新，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矩阵。“Jackery 电小二”重磅推出光充墙充双快充 800Pro、1000Pro、2000Pro 等全球旗舰新品，新品当期实现营业收入 3.91 亿元，占便携储能营业收入比例为 15.84%。

品牌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同比增长
Jackery 电小二	305,811.61	95.48%	36.64%
Geneverse	14,479.02	4.52%	88.04%
合计	320,290.63	100.00%	38.35%

（2）主要产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便携储能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4.67 亿元，同比增长 34.44%；光伏太阳能板产

品实现营业收入 7.04 亿元，同比增长 60.24%，配件及其它主要为收纳包、充电器、线材、包装等与公司产品配套的相关配件。得益于公司对用户需求的敏锐洞察，针对性推出可实现离网用电自由的 Solar Generator 1000Pro、Solar Generator 2000Pro 光充便携储能电源套装，实现便携储能及光伏太阳能板快速增长，2022 年 Solar Generator 组合套装营业收入 10.19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1.80%。

产品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同比增长
便携储能产品	246,700.84	77.02%	34.44%
光伏太阳能板	70,428.13	21.99%	60.24%
配件及其它	3,161.66	0.99%	-22.10%
合计	320,290.63	100.00%	38.35%

（3）境内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 30.14 亿元，同比增长 41.65%，境内收入 1.89 亿元，同比增长 0.87%。依托领先的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模式，公司加速推进全球市场的开拓，抢占澳洲、中东非、东南亚、亚太等新兴市场，产品已实现覆盖全球超 30 个国家和地区。

2022 年公司新增设立韩国、德国子公司，逐步实现本土化运营。其中公司积极开拓欧洲市场，叠加欧洲能源危机催生出的新增用户用电需求，欧洲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6.91 亿元，同比增长 417.00%。

区域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同比增长
境内	18,901.84	5.90%	0.87%
境外	301,388.80	94.10%	41.65%
合计	320,290.63	100.00%	38.35%

（4）全球渠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官网独立站营业收入为 6.8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1.31%，同比增长 97.40%，第三方电商平台营业收入为 17.12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3.45%，同比增长 3.69%；线下零售渠道营业收入为 8.08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5.24%，同比增长 153.93%。2022 年公司持续深化“品牌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全渠道布局，凭借全球品牌影响力的持续提升，品牌官网独立站营业收入占比持续攀升，随着公司产品陆续进驻全球知名线下渠道零售商，线下零售渠道营业收入实现高速增长。

渠道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	同比增幅
----	--------	--------	------

品牌官网独立站	68,239.29	21.31%	97.40%
第三方电商平台	171,209.03	53.45%	3.69%
线下零售渠道	80,842.31	25.24%	153.93%
合计	320,290.63	100.00%	38.35%

（5）加大研发投入，储备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金额为 1.18 亿元，同比增长 82.25%，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67%，研发技术人员数量达 271 名，占公司员工人数比例为 19.85%。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创新，持续发挥高效研发体系优势，不断推出新技术、新产品。2022 年公司累计取得境内外专利合计 30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产品设计累计取得包括 2022 年度德国红点至尊奖、红点产品奖、意大利 A'Design 等设计奖在内的国际工业设计类奖项 40 项，公司便携式光伏太阳能板产品获 TÜV 南德全球首个消费级光伏组件认证，家庭储能品牌“Geneverse”产品获首个美国 NISTIR 8259 网络安全标准评估报告。同时，为加速推动研发项目成功转化，公司已实现小批量逆变器的自研自产，同步规划家庭储能产品的研发与上市。

（6）强化全球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投入金额为 8.79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7.43%，同比增长 55.47%。为了进一步夯实品牌领导地位，公司阶段性加大营销和品牌建设的投入，抢占全球用户心智，强化全球品牌的认知度和美誉度。根据《尼尔森 2022 年全球户外电源品牌调研报告》，“Jackery 电小二”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四个国家无提示第一提及率和总认知率高于其他测试品牌，全球著名商业杂志《福布斯》盛赞公司旗下“Jackery 电小二”品牌为便携储能行业的“苹果”。此外，公司便携储能产品获得全球知名科技媒体 Techradar 等颁发的 2022 年德国柏林国际电子消费展“Best of IFA”等四项大奖，荣获全球超 150 家权威媒体和机构推荐，全球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202,906,327.75	100%	2,315,145,130.09	100%	38.35%
分行业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	3,202,906,327.75	100.00%	2,315,145,130.09	100.00%	38.35%
分产品					
便携储能产品	2,467,008,439.83	77.02%	1,835,052,761.60	79.26%	34.44%
太阳能板	704,281,299.40	21.99%	439,505,640.01	18.98%	60.24%
其他	31,616,588.52	0.99%	40,586,728.48	1.75%	-22.10%
分地区					
境内	189,018,374.27	5.90%	187,393,265.26	8.09%	0.87%
境外	3,013,887,953.48	94.10%	2,127,751,864.83	91.91%	41.65%
分销售模式					
线上销售	2,394,483,258.38	74.76%	1,996,775,937.21	86.25%	19.92%
线下销售	808,423,069.37	25.24%	318,369,192.88	13.75%	153.9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业务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并设有多家境外子公司，负责海外市场的销售、售后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30.14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 94.10%，同比增长 41.65%，公司海外销售主要来源区域如下：

海外销售区域	2022 年度（万元）	2021 年度（万元）	同比变动
北美洲	149,195.19	117,719.50	26.74%
亚洲	82,492.90	81,229.06	1.56%
欧洲	69,079.21	13,361.65	417.00%
其他地区	621.50	464.97	33.66%
合计	301,388.80	212,775.19	41.65%

汇率说明：境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利润表中的收入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税收政策说明：公司在业务国遵守当地相关税收法规，依照当地税收法规缴纳税费，具

体税费税率详见“第十节审计报告”之“六、税项”的说明。

风险提示：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因此，公司将面临诸如外汇波动风险，政局动荡、战争、贸易摩擦产生的风险，业务所在国法律政策、社会价值文化差异等风险的影响。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3,202,906,327.75	1,783,304,534.80	44.32%	38.35%	46.31%	-3.03%
分产品						
便携储能产品	2,467,008,439.83	1,384,333,344.15	43.89%	34.44%	49.44%	-5.63%
太阳能板	704,281,299.40	384,664,130.98	45.38%	60.24%	46.01%	5.32%
其他	31,616,588.52	14,307,059.67	54.75%	-22.10%	-50.71%	26.27%
分地区						
境内	189,018,374.27	134,331,789.89	28.93%	0.87%	8.33%	-4.90%
境外	3,013,887,953.48	1,648,972,744.91	45.29%	41.65%	50.62%	-3.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一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 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的产销情况

项目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162 万台	0	55.79%	90.38 万台
--------------	--------	---	--------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	销售量	万台	126.05	97.98	28.65%
	生产量	万台	90.38	83.51	8.23%
	库存量	万台	45.50	36.69	24.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	货值成本	1,587,250,544.92	89.01%	1,111,279,123.55	91.18%	42.83%
	人工费用	47,226,990.26	2.65%	18,999,701.58	1.58%	148.57%
	制造费用	39,815,210.65	2.23%	11,388,784.45	0.95%	249.60%
	委外加工费	25,663,618.61	1.44%	13,400,965.57	1.11%	91.51%
	尾程运费	83,348,170.36	4.67%	63,752,450.65	5.29%	30.73%

说明：本期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增幅较大，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逐渐停止委外建工模式，自制占比提升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新设韩国子公司和德国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Jackery Korea Co.,Ltd	韩国	投资设立	2022年3月	100,000,000.00 韩币	100.00%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德国	投资设立	2022年4月	2.5 万欧元	100.00%
Jackery Korea Co.,Ltd	韩国	投资设立	2022年3月	100,000,000.00 韩币	100.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89,518,943.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44,580,535.28	4.51%
2	客户二	81,471,168.31	2.54%
3	客户三	64,903,892.47	2.03%
4	客户四	52,159,732.20	1.63%
5	客户五	46,403,615.37	1.45%
合计	--	389,518,943.63	12.1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84,375,902.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3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60,151,730.44	8.63%

2	供应商二	206,735,334.46	6.86%
3	供应商三	158,187,727.27	5.25%
4	供应商四	147,316,732.92	4.89%
5	供应商五	111,984,377.16	3.71%
合计	--	884,375,902.24	29.3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78,527,826.29	565,089,875.70	55.47%	主要系公司积极推进品牌建设，海外广告营销费用投入增加，以及随着收入规模的增加，导致电商平台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39,249,540.61	94,985,317.87	46.60%	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及职能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增加以及增加办公场所导致的租赁费用及物业水电费用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5,097,476.85	46,198,635.14	-175.97%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汇兑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	117,575,353.08	64,512,021.20	82.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便携储能电源、家庭储能产品及光伏太阳能板的研发投入，以及公司研发团队规模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自动持续供电的移动式家庭储能研发	提供更大的功率和电量的产品	量产阶段	推出 Homepower TWO Pro 产品，实现家庭储能双快充功能，支持 IOT 功能和 APP 操作，达到 FCC 认证—ClassB，满足用户对大功率电器和长续航的需求	加速产品更新迭代，满足客户不同需求，提升品牌竞争力
阶梯式充电的储能电源研发	提供更加便携的用电解决方案	量产阶段	推出 Solar Generator 2000 Pro 产品，满足户外房车露营群体离网状态下的快速补电需求	抓住用户痛点，实现离网用电自由，提高公司营收规模
高效率双面发电便携光伏板的研发	为满足用户对坚固耐用硬朗型便携太阳能板的需求，开发高可靠性、高标准、高输出的便携	量产阶段	推出双面发电光伏太阳能板，达到 IP68 防尘防水等级，通过高温高湿、冷热循环、湿冻等环境测试，通过 IECT ÜS ÜD IEC TS63163 消费级光伏产品认证，输出功率和	实现在消费级光伏领域的领先技术和产品研发能力，提高太阳能板产品的竞争力

	太阳能产品, 提升产品的电气安全和使用安全		全天累积发电量相比同等单面产品提升显著	
产品安全研究	提高储能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研发阶段	提升现有系列产品的安全性水平, 针对高水平产品安全参数的可实现性做更全面研究, 强化产品设计及产品质量	强化产品安全品质, 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家庭储能研究	推出大容量家庭储能产品	研发阶段	开发大容量储能产品(3-20KWh), 强化电池组容量及整体安全, 让储能产品迎合特定使用模式走入家庭生活, 并让用电更自由, 不受都市供电压力影响; 在用电低谷时间, 家庭储能系统中的蓄电池组可自行充电, 以备用电高峰或断电时使用; 结合太阳能新能源发电技术, 有效地让光能、锂电池及高频转换技术组合出市场需求产品	扩展细分市场, 构筑第二增长曲线
储能智能化研究	提高产品智能化和高端化	研发阶段	升级产品智能化、高端化、融合产品信息化, 利用无线传输、大数据等技术调整输出状态使运行优化, 提高产品智能化和物联网化水平	增加产品附加值, 提升客户体验, 增强产品竞争力
高强度轻便储能电源研发	提供三防便携的用电解决方案	研发阶段	研发具有防水、防震、防尘产品, 满足户外房车露营群体离网状态下的高性能产品需求	抓住用户痛点, 实现离网用电高可靠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71	197	37.5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85%	22.93%	-3.0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83	113	61.95%
硕士及以上	20	12	66.67%
其他	68	72	-5.5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68	62	9.68%
30~40岁	178	117	52.99%
40岁以上	25	18	38.8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7,575,353.08	64,512,021.20	23,433,390.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7%	2.79%	2.1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1,264,461.13	2,247,756,626.55	4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2,735,809.13	2,112,953,028.57	5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28,652.00	134,803,597.98	-1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42,756.19	80,230,823.27	19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305,578.45	136,820,547.73	13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62,822.26	-56,589,724.46	5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9,630,519.77	74,791,624.00	7854.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75,784.13	58,909,782.47	39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0,354,735.64	15,881,841.53	35540.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3,153,214.87	68,375,106.31	8270.2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 47.76%，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相应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 51.58%，主要系本期采购商品现金流出增加，以及日常管理费用、营销推广等经营支出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 194.58%，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收

回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 138.49%，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支出以及固定资产生产设备支出所致；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 7854.94%，主要系本期 IPO 募集资金所致；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长 391.05%，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贷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系报告期末存货增加以及其他非付现成本费用的影响。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90,943.35	0.69%	主要系购买金融理财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00.00	0.00%	远期外汇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15,404,024.16	-4.86%	主要系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88,937.82	0.09%	主要系保险赔偿	否
营业外支出	6,733,621.74	2.12%	主要系存货遗失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428,515.41	0.14%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49,250.65	-0.05%	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21,533,024.34	6.79%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203,986,494.53	82.22%	446,875,676.80	31.82%	50.40%	主要系 IPO 募集资金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74,808,850.39	0.99%	74,117,289.69	5.28%	-4.29%	
存货	851,393,336.38	11.28%	632,092,041.65	45.01%	-33.73%	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加存货随之增加
固定资产	70,534,023.28	0.93%	31,003,763.87	2.21%	-1.28%	主要系生产设备的增加
在建工程	21,890,689.29	0.29%	4,466,500.00	0.32%	-0.03%	主要系尚处于安装状态的生产设备
使用权资产	64,391,512.28	0.85%	52,008,283.54	3.70%	-2.85%	公司增加办公场所以及厂房的租赁
短期借款	167,156,000.00	2.22%	49,791,624.00	3.55%	-1.33%	主要系增加的贸易性融资
合同负债	25,082,978.06	0.33%	16,461,677.60	1.17%	-0.84%	主要因销售增加预收客户款的增加
租赁负债	42,159,756.63	0.56%	35,533,648.51	2.53%	-1.97%	公司增加办公场所以及厂房的租赁
预付款项	82,664,415.70	1.10%	49,539,251.09	3.53%	-2.43%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货款的增加
其他应收款	7,731,172.41	0.10%	25,597,112.24	1.82%	-1.72%	主要系本期收回年初的应收出口退税款
其他流动资产	58,224,205.24	0.77%	20,339,280.60	1.45%	-0.68%	主要系留抵的进项税额
长期待摊费用	23,905,933.02	0.32%	11,639,963.59	0.83%	-0.51%	主要系本期增加的厂房及办公室装修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362,659.56	0.92%	40,906,159.79	2.91%	-1.99%	主要系未来期间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0.00	4,800.00						4,80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4,800.00						4,800.00
上述合计	0.00	4,800.00						4,8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和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 302,233,445.11 元，使用受限。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2,165,965.61	56,820,547.73	62.21%

2022 年度公司的主要投资系分批次购置生产设备及其他长期资产，不涉及单笔投资金额重大的资产投资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	1,391.02	0.48	0	35,500.32	34,109.3	1,391.5	0.22%
合计	1,391.02	0.48	0	35,500.32	34,109.3	1,391.5	0.2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9、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本期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度远期外汇套期损失 16.6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出口销售订单产生的外汇应收账款和与具有相关资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远期外汇结汇合约之间存在经济关系，且其产生的因汇率风险导致的损益变动方向相反，因此具有外汇风险对冲的效果。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通过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场风险：外汇远期合约及其他衍生产品行情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 2、系统风险：全球经济波动可能导致金融系统风险； 3、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4、操作风险：由于交易员主观臆断或不完善的操作造成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 5、违约风险：由于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远期外汇以报告期末公开市场获取的锁汇币种相同期限的远期汇率确认公允价值，并于交割日约定的交割汇率的差异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控程序健全，审批完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外汇波动造成的汇率风险，且远期外汇产品的购买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相匹配，风险控制措施得当，因此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远期外汇投资的安排。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公开发行	559,459.64	23,721.45	23,721.45	0	0	0.00%	539,776.73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59,459.64	23,721.45	23,721.45	0	0	0.00%	539,776.7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2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41,66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7.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2,864.5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3,404.9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9,459.6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491,839.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13日全部到位，本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9,349.81万元，2022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721.45万元，截至2022年底，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539,776.73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便携储能产品	否	19,843.12	19,843.12	3,664.61	3,664.61	18.47%	2025年02	不适用	不适用（尚未	是	否

扩产项目							月28日		完成建设)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931.05	9,931.05	4,975.36	4,975.36	50.10%	2025年02月28日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是	否
品牌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164.34	25,164.34	2,399.99	2,399.99	9.54%	2025年02月28日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681.49	12,681.49	12,681.49	12,681.49	100.00%	不适用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620	67,620	23,721.45	23,721.4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0	0	0	0.00	0.00%		0	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67,620	67,620	23,721.45	23,721.4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暂存于募集资金账户,投向暂未确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便携储能产品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光明新区招商局智慧城A4栋5-12层、14-16层”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横朗社区华繁路东侧嘉安达科技工业园厂房四栋、七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光明新区招商局智慧城A4栋14层”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横朗社区华繁路嘉安达大厦19层01-06号、21层01-08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 9,029.49 万元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20.32 万元，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9,349.81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电小二公司	子公司	产品销售	1,000 万元 人民币	6,337.17	-2,340.21	18,336.49	-3,947.16	-2,971.23
Jackery Inc.	子公司	产品销售	270.0010 万 美元	78,261.91	6,672.27	219,184.48	3,131.72	2,175.68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子公司	产品销售	500 万日元	20,417.47	1,325.82	67,716.68	1,327.84	759.79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Jackery Korea Co.,Lt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情况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一、报告期内所处行业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2、公司发展战略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顺应全球双碳大趋势，华宝新能立足于自身发展阶段，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绿色低碳、智能易用、安全可靠的全场景能源解决方案，践行“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企业使命，加速世界人民生活向绿色低碳转型。

公司于 2015 年开创了锂电便携储能新品类，开始落地实施全球绿色能源发展战略，结合公司以“便携储能第一股”（股票代码 301327）登陆资本市场获得的先发优势，借助资本的力量进一步实现高质量发展，加速推动公司在绿色能源领域不断推陈出新，构建全场景及全价值链的绿色能源生态，成为全球绿色能源领导品牌。

3、公司经营计划

展望 2023 年，地缘政治风险持续、通胀水平抬升、市场竞争加剧，全球经济形势越发错综复杂。面对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层将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凝心聚力，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品质为生命，夯实全球品牌领导地位。当前便携储能产品仍处于发展初期，市场渗透率极低，随着人们对绿色低碳生

活的转型及便携储能的认知提升，2023年便携储能行业有望保持高速增长势头，公司也将抓住行业发展的契机，全方位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赢得更多用户的信赖，成为引领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标杆。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持续夯实全球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行业龙头地位

公司将积极把握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进一步巩固市场领导地位。持续深化“品牌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三位一体的渠道布局，继续巩固全球便携储能行业龙头地位。

在便携储能领域，公司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加快对产品进行迭代升级，2023年1月份“Jackery 电小二”已正式推出旗舰新品 Solar Generator Explorer 1500 Pro、Solar Generator Explorer 3000 Pro，全年公司将持续推出系列新品，以满足全球用户不同的需求。

精耕战略市场策略，扩大公司在美国、日本、德国、中国等战略市场中的市场份额；拓展欧洲、澳洲、中东非、东南亚、亚太等新市场，加速完善本土化运营。

持续推进品牌建设，坚持全球化的品牌价值传播，通过全域营销活动、品牌数字化营销能力建设以及用户深耕，持续提升全球品牌认知度、品牌美誉度，为全球用户打造安全、可持续的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引领全球绿色低碳新生活。

（2）加快构建全场景的家庭光伏储能产品核心竞争力

全场景的家庭光伏储能产品为公司的核心战略布局方向，公司率先发布了免安装、中小型容量的移动式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着力解决全球家庭在应急场景下的备电用电需求。未来将进一步推出更大功率、更大容量的固定式家庭光伏储能产品。“Jackery 电小二”已在海外市场渠道营销和海外用户运营方面建立了得天独厚的优势，借助庞大的用户基数和本地化运营优势，将赋能“Geneverse”家庭光伏储能品牌快速发展，形成光充便携储能品牌“Jackery 电小二”、家庭光伏储能“Geneverse”的专家品牌矩阵，满足全球家庭对更加独立，更加绿色，更加安静的家庭能源解决方案的需求

（3）加速研发、品牌和数字化运营核心能力的建设

围绕全球化布局目标，全面提升品牌营销、品牌官网运营、第三方平台运营、线下销售开拓和管理、产品管理、研发创新、M2C 数字化、先进制造、领先品质管理、领先的客户服务等 M2C 核心流程的运营能力。构建全球数字化品牌营销平台能力，提高营销精准性和效率。优化全球客户体验管理体系，为全球用户带来更加安全和极致体验的绿色能源产品和服务。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 10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参见巨潮资讯网 《2022年10月12日-10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 10月3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参见巨潮资讯网 《2022年10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严格按照执行，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组织投资者调研沟通活动，通过与投资者面对面的交流以及实地介绍公司研发、营销以及战略发展等问题，并将实地调研记录及时的在网上予以公告，保证全体投资者平等的共享相关信息。同时，开通电话专线接听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在投资者互动平台上及时反馈回复投资者的问题，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权力履行义务，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和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会议，积极参加培训，不断提高履职水平。公司董事会下设立有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规定召开会议，全体监事能够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确保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能够公平获得信息，持续提高公司透明度。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利益相关者，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设计、销售经营能力，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1 月 14 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1 月 27 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年年终奖方案的议案》 2.《关于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3 月 28 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确认公司 2019-2021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4 月 22 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44%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详情请见本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44%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详情请见本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中伟	董事长	现任	男	44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17,531,250				17,531,250	
	总经理				2022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16日						
温美婵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38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5,625,000				5,625,000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16日						
吴世基	董事	离任	男	59	2020年11月17日	2022年11月24日	0				0	
孙刚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0年12月20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白炜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李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牛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吴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楚婷	监事	现任	女	35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吴宗林	监事	现任	男	37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孙慕华	外部监事	现任	女	40	2021年03月08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吴世基	总经理	离任	男	59	2020年11月20日	2022年11月24日	0				0
钟志源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8	2020年11月20日	2022年11月24日	0				0
周传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2	2020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王秋蓉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2	2020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16日	0				0
合计							23,156,250	0	0	0	23,156,250

上表期初持股数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数，不含间接持股数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2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吴世基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吴世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相关职务。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孙中伟先生聘任为公司总经理。吴世基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022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钟志源的书面辞职申请，钟志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相关职务。钟志源先生所负责的研究院院长工作已由公司研发总监接替。钟志源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吴世基、钟志源曾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其离职一定程度导致公司阶段性出现核心技术人员人数下降的风险。但公司通过前期研发已充分积累了目前主要产品研发生产所需的多项核心技术，能够持续支持公司开展新产品及新技术的研发工作，且公司注重研发技术团队的培养及优化，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的方式进一步稳定核心研发团队，通过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并通过外部招聘及内部培养研发骨干的方式进一步强化公司研发实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世基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1月24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
钟志源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1月24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孙中伟	总经理	聘任	2022年11月25日	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白炜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12月14日	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现任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孙中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3月出生，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无机非金属工艺与制品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3月至2002年5月，担任长信（香港）有限公司销售员；2002年12月至2004年6月，参与筹建并担任深圳市金微科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5月至2019年2月，参与筹建并历任深圳市万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8月，担任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温美婵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11月至2011年7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深圳市便利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5年12月，历任深圳市库比蒂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深圳市爱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5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深圳市电掌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6月，担任美国特拉华州杰克瑞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16年6月担任开曼群岛杰克瑞公司董事；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2020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孙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3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2004年8月至2011年3月，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及大连分所审计部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6月，担任亿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7月至2015年9月，担任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担任湖南海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年5月至2020年11月，担任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0年8月至2021年3月，担任深圳卓易智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白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3月至2005年1月，担任深圳市蓝鲸工业产品造型开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2005年2月至2007年1月，担任深圳市嘉兰图设计有限公司高级设计师；2007年11月至2012年1月，担任深圳市创想二一工业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设计总监；2012年1月至2014年11月，自由职业；2014年11月至2016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设计主管，2016年9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主管、设

计经理、工业设计中心总监；2022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1月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3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山东省地矿局实业总公司会计师；1997年12月至2001年3月，担任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1年3月至2004年3月，担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经理；2004年3月至2010年3月，担任天音通信有限公司会计管理中心高级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6月，担任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7月至2017年9月，担任深圳市福盛高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伊戈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19年3月，担任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2019年4月至2022年7月，担任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助理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恒生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朗驰欣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牛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法学专业及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6月至2005年12月，任职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人民法院副庭长；2006年3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广东深鹏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担任北京市京都（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担任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浩天（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出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2018年5月，历任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投资部总经理、汽车产业研究中心总经理、研究总监；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海融惠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伊维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年3月至今，担任海融惠达（青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伊维碳科重庆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担任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2）现任监事

公司现任监事会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 3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各监事简历如下：

楚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湘潭大学兴湘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香港捷佳电子有限公司外贸销售；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知识产权负责人；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知识产权负责人；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宗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天津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工程师、工程主管；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爱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3 月至 2018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爱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电掌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便利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便利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库比蒂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9 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工程部副经理、工程部高级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孙慕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建筑工程学院计算机专业，专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担任山东省信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床品部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19 年 10 月，自由职业；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深圳市瑟斯小颜美容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深圳华惠圣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3)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5 人，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孙中伟先生，总经理，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中简历介绍。

温美婵女士，副总经理，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中简历介绍。

孙刚先生，财务总监，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中简历介绍。

周传人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日语专业，本科学历。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 GMOClick 证券公司账户管理专员；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日本百基株式会社市场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自由职业；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担任深圳市欧信宝科技有限公司日本电商运营；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启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日本运营主管；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求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9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本销售业务负责人；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秋蓉女士，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湖北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02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担任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担任深圳市鑫麒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6 月，自由职业；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金宏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担任第一环保（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深圳市寻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寻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中伟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06 月 29 日	-	否
孙中伟	深圳市嘉美盛企业管理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1 月 15 日	-	否

	企业（有限合伙）				
温美婵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29日	-	否
温美婵	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4月27日	-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单位均系公司的股东或员工持股平台，除投资公司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或实际业务经营，孙中伟、温美婵在上述股东单位任职不影响其在公司正常履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慕华	深圳华惠圣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16日	-	否
吴辉	北京伊维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12月10日	-	否
吴辉	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09月06日	-	是
吴辉	伊维碳科重庆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28日	-	否
吴辉	海南伊维碳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3年01月06日	-	否
吴辉	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1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执行。

(2) 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照公司员工的统一薪酬管理体系取得岗位薪酬，

没有额外支付董事报酬；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公司员工的统一薪酬管理体系取得岗位薪酬，没有额外支付监事报酬，外部监事领取监事津贴。公司高管按照公司员工的统一薪酬管理体系取得岗位薪酬。

(3) 实际支付情况：2022 年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为 1,441.8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中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32.55	否
温美婵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38	现任	156.32	否
孙刚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148.1	否
白炜	董事	男	42	现任	79.31	否
牛强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71	否
李斐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6.71	否
吴辉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6.71	否
楚婷	监事会主席	女	35	现任	56.50	否
孙慕华	外部监事	女	40	现任	6.00	否
吴宗林	监事	男	37	现任	50.72	否
周传人	副总经理	男	32	现任	175.16	否
王秋蓉	董事会秘书	女	42	现任	78.02	否
吴世基	总经理	男	59	离任	360.93	否
钟志源	副总经理	男	58	离任	78.07	否
合计					1,441.81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11 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年年终奖的议案》 2. 《关于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德国、中国台湾地区设立二级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03月08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2019-2021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4月06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8月15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10月11日	2022年10月11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4.《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11月25日	2022年11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中伟	7	7	0	0	0	否	6
温美婵	7	7	0	0	0	否	6
吴世基	6	0	6	0	0	否	5

孙刚	7	7	0	0	0	否	6
李斐	7	1	6	0	0	否	6
牛强	7	0	7	0	0	否	6
吴辉	7	0	7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牛强、温美婵、吴辉	1	2022年11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辉、吴世基、李斐	2	2022年01月0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年年终奖的议案》	-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辉、吴世基、李斐	2	2022年10月0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审计委员会	李斐、孙刚、牛强	2	2022年02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确认公司2019-2021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审计委员会	李斐、孙刚、牛强	2	2022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6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6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24
销售人员	253
技术人员	271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187
合计	1,3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96
本科	495
大专及以下	774
合计	1,365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兼顾市场竞争水平与激励效果，制定薪酬、福利管理办法，按岗位序列职级、能力、绩效付薪。按类别设置销售奖金、项目奖金、专利奖、工业设计奖等激励产品，导向业绩贡献和技术创新，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努力创造更多价值，共同发展。公司实行薪酬福利预算管理，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制定人员编制与人工成本预算，通过不断优化人员结构配置，提升人员效率，追求企业效益与员工收益双赢。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的个人能力建设，制定《培训管理办法》等制度，加强培训体系建设。每年依据个人发展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涵盖专业知识、技能提升、管理水平方面，全方位提升员工素质。授课讲师由内部专业员工担任，同时根据实际需求，邀请外部讲师作为知识补充。

为鼓励员工自我提升，满足个人发展需要，公司面向所有已转正的在职员工，发布学历提升补贴计划。在职员工可报考专升本及以上学历提升项目，向人力资源中心申请并获审批后可获得一定金额补贴，减轻个人学习成本。公司藉此鼓励员工在工作的同时不忘提升自身学历水平，实现自我增值。

公司建立科学的晋升通道和管理机制，以《人才盘点管理办法》《晋升管理办法》等制度为保障，为员工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我们通过设置三大晋升通道，分别为管理通道晋升、专业通道晋升以及跨通道晋升，鼓励员工专精所长，满足不同人才类型的发展需求，并在《任职资格管理办法》中明确指出任职资格标准，定期收集建议以持续优化任职资格设定。同时，公司根据内部《人才盘点管理办法》开展人才盘点，综合考虑员工能力与绩效水平，挖掘个人潜力，合理配置和针对性培养人才，为员工职业生涯规划提供良好的支撑。2022年，100%员工参加绩效评估。为激励员工积极向上发展，我们制定《激励管理办法》，采取多项目标激励、荣誉激励等措施，为员工不断追求进步提供外生性动力，激励优秀人才与公司共同发展、共同进步。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审议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8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6,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99,968,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99,968,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656,757,680.2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权益分派前总股本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8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99,968,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28,8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24,800,000 股，本年度不送股。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新增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等有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涵盖公司各级组织、各业务模块以及各级子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相关内部控制已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1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2) 已公布的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而需进行更正；</p> <p>3)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p> <p>4)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未达到和超过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p> <p>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3)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p>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可能造成公司损失或产生负面影响，虽未达到或超过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5%以上（含5%）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3%至5%（含</p>	<p>重大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达到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5%以上（含5%）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3%至5%（含3%）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3%) 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3% 以下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3% 以下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集团各分子公司均按法律法规要求建设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企业环保手续齐全，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批复/回执、完成环保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等手续。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已完成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环保局备案。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集团各分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客户要求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及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5、公司践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对各类污染防治进行系统管理。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导入了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对公司各类能耗进行监测和管理，通过能耗管理 2022 年相比 2021 年电力消耗有明显的下降趋势。为践行公司绿色环保理念，2022 年公司导入了碳中和管理体系，并对相关产品进行的碳足迹认证，实现公司低碳化管理。

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公司的主要能源消耗有汽油、柴油和外购电力。公司制定了《能源管理运行控制程序》和《用电管控办法》，明确了生产基地内各用电设备的使用要求，组织了用电稽核小组不定期开展用电情况抽查。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公司的主要能源消耗有汽油、柴油和外购电力。公司制定了《能源管理运行控制程序》和《用电管控办法》，明确了生产

基地内各用电设备的使用要求，组织了用电稽核小组不定期开展用电情况抽查。

公司成立了以管理者代表牵头，行政部、工程部门主管为组长的节能管理小组。通过三级架构，逐步落实公司提出的年度能源管理目标。

2022年，我们主要从提升设备运行能效，回收老化产品余电等方向开展节能减排。公司储能生产基地向国家工信部申请了绿色工厂称号，现已通过省级公示。为贯彻落实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第一个十年行动纲领《中国制造2025》，以绿色发展为核心，公司制定了绿色工厂中长期规划。同时，公司储能生产基地向国家工信部申请了绿色工厂称号，现已通过省级公示。为贯彻落实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第一个十年行动纲领《中国制造2025》，以绿色发展为核心，公司还制定了绿色工厂中长期规划。为此，公司组织了绿色工厂推进小组，创建以节能为主要特色，协同环境关注、人员健康安全、产品绿色化等方向共同发展，构建体现企业社会责任观的绿色工厂建设规划。计划从强化节能管理、改造高能耗设备、优化能源结构、注重资源回收四个方向实现工业绿色低碳化。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见《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3、本公司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公司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9月19日	2026年3月19日	正常履行
	孙中伟、温美婵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依照相关约定向相关员工回购其所持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而增加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4、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6、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p>	2022年9月19日	2026年3月19日	正常履行

		<p>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9月19日	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2020年10月增资事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9月19日	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吴世基、孙刚、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依照相关约定向相关员工回购其所持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而增加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p> <p>4、锁定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6、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9月19日	2026年3月19日	正常履行

陈凯华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 9月19日	2023年 9月19日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中伟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3、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 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程序，并实施利润分。	2022年 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郑重承诺上市后三年内，执行如下稳定股价预案：</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按以下顺序依次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分别为：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及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1、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p> <p>2、公司股票回购</p> <p>（1）公司根据上述第1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完成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上述第1项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应启动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p> <p>（2）回购的方式应当为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交易方式并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3）公司应在触发回购股票情形的2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将采取上市所在地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要约等方式回购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10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2022年 9月19日	2025年 9月19日	正常履行

		<p>(4) 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5) 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要约交割不得低于回购报告书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数平均值，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p> <p>(6) 公司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拟用于回购资金应为自筹资金。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p> <p>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2)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p> <p>3)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合计使用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7)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8) 在公司符合本承诺函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4、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5、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6、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二、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p> <p>(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p>(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p>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孙中伟、温美婵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本人郑重承诺上市后三年内，执行如下稳定股价预案： 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稳定股价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中“公司股票回购”的措施完成公司股份回购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股票回购”的措施时，本公司/本人将启动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2、本公司/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本公司/本人将在触发增持股份的情形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	2022 年 9 月 19 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正常履行

		<p>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本公司/本人将协助公司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4、本公司/本人在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应符合以下各项的要求： (1) 本公司/本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 3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的 60%； (2) 本公司/本人合计单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都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5、停止条件：在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在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达到启动条件的情形，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接受公司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稳定股价承诺	<p>本人郑重承诺上市后三年内，执行如下稳定股价预案： 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完成增持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的股价稳定措施时，本人将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2、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本人将在触发增持股份的情形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就是否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含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方案。 4、本人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 5、本人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总和的 3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领取的现金薪酬。超过该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都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6、公司在首次发行并上市后 3 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守本承诺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及责任的规定，本人应当促成公司新聘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承诺并签署相关文件。</p> <p>二、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接受公司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公司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2022 年 9 月 19 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孙中伟、温美婵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p>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以二级市场价格或发行价孰高的原则执行回购价格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2022 年 9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公司拟通过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但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p>(1) 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大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2) 加强内部控制和人才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p> <p>(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p> <p>(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本次发行后三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p>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1、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涉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p> <p>2、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4、本公司将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公司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p> <p>6、本公司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7、若发行人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公司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8、本公司将支持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p> <p>9、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公司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孙中伟、温美婵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涉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4、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6、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p> <p>7、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8、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9、本人承诺将支持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p> <p>10、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2、本人将全力支持及配合发行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发行人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发行人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发行人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p> <p>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p> <p>6、若发行人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该员工的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p> <p>7、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三十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和市场价格（以有权部门认定或生效判决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十日内敦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和市场价格（以有权部门认定或生效判决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楚婷、吴宗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3）公司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凯华、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未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p> <p>（3）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p> <p>1）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在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前，不得转让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之专项承诺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3、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p> <p>4、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2022年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p> <p>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任何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p>	2021年6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伙)、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p>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在审议涉及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及促使相关企业严格遵守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相关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孙中伟、温美婵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且未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公司/本人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不会持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任何股份、股权或权益；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p> <p>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认为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从事了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p> <p>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p> <p>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发行人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p>	2021 年 6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7、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本人不再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孙中伟、温美婵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资金的情况；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违规提供担保； 3、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6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新设韩国子公司和德国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Jackery Korea Co.,Ltd	韩国	投资设立	2022年3月	100,000,000.00 韩币	100.00%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德国	投资设立	2022年4月	2.5 万欧元	100.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丁昌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1）Jabberkat 系 Jackery Inc. 在加拿大的经销商，经销商协议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1 年。合同到期后双方未就续签合同达成一致，Jackery Inc. 于 2022 年 5 月向 Jabberkat 发出合同终止通知（到期不续签）；</p> <p>（2）2022 年 6 月 1 日收到 Jabberkat 律师函，Jackery Inc. 未正面回应该律师函；</p> <p>（3）2022 年 9 月 20 日收到 Jackery Inc. 同事转交的由加拿大 ONTARIO 高级民事法院送达的起诉书，Jabberkat 向公司主张因 Jackery Inc. 终止合同给 Jabberkat 造成的损失及惩罚性违约金共加币 325 万元，折合人民币约 1,667.97 万元。</p>	1,667.97	否	<p>（1）经加拿大律所向法院申请抗辩词延期提交并获得法院批准后，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向法院提交抗辩词；</p> <p>（2）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 Jabberkat 的答复函；</p> <p>（3）目前正处于书面证据全面收集阶段，待 2023 年 5 月进入证据开示阶段；</p> <p>（4）公司聘请的境外律师已出具法律意见，认为 Jabberkat 向 Jackery Inc. 索赔 325 万加币没有足够充分的理由，境外律师根据案件事实及证据认为公司被加拿大当地法院裁定赔偿的风险极低。综上，上述案件不属于重大诉讼案件。</p>	-	-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的财务公司，不涉及相关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458,334	100.00%	1,267,261				1,267,261	72,725,595	75.7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269				3,269	3,269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1,458,334	100.00%	1,258,980				1,258,980	72,717,314	75.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202,084	64.66%	1,257,513				1,257,513	47,459,597	49.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256,250	35.34%	1,467				1,467	25,257,717	26.31%
4、外资持股			5,012				5,012	5,012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976				4,976	4,976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36				36	36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74,405				23,274,405	23,274,405	24.24%
1、人民币普通股			23,274,405				23,274,405	23,274,405	24.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1,458,334	100.00%	24,541,666				24,541,666	96,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7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

票 24,541,66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7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4,541,666 股，并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541,666 股，新增股本 24,541,666.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71,458,334 股增加至 96,000,000 股，发行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5,570,054,738.45 元。

发行股份前，根据 2021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计算，每股收益 3.91 元，稀释每股收益 3.91 元；根据 2022 年年报的财务数据计算，每股收益 4.01 元，稀释每股收益 4.01 元。

发行股份后，根据 2021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计算，每股收益 3.60 元，稀释每股收益 3.60 元；根据 2022 年年报的财务数据计算，每股收益 3.69 元，稀释每股收益 3.69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30,743,750	0	0	30,743,75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3月19日
孙中伟	17,531,250	0	0	17,531,25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3月19日

深圳市嘉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0	0	0	8,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3月19日
温美婵	5,625,000	0	0	5,625,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3月19日
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000	0	0	5,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3月19日
陈凯华	2,100,000	0	0	2,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3年9月19日
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8,334	0	0	1,458,334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26年3月19日
网下发行股份投资者	0	1,267,261	0	1,267,261	网下配售发行限售股	2023年3月20日
合计	71,458,334	1,267,261	0	72,725,59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华宝新能	2022年09月06日	237.5	24,541,666	2022年09月19日	24,541,666	-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2022年09月1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7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4,541,666 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8,906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 数	19,481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 有）（参 见注 9）	0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 有）（参 见注 9）	0	持有特 别表决 权股份 的股东 总数 （如 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钜宝信泰 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2.02%	30,743,75 0		30,743,75 0	0			
孙中伟	境内自然 人	18.26%	17,531,25 0		17,531,25 0	0			
深圳市嘉美盛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8.75%	8,400,000		8,400,000	0			
温美婵	境内自然 人	5.86%	5,625,000		5,625,000	0			
深圳市嘉美惠企 业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5.83%	5,600,000		5,600,000	0			

陈凯华	境内自然人	2.19%	2,100,000		2,100,000	0		
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458,334		1,458,33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471,714		0	471,7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457,075		0	457,0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446,697		242	446,45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孙中伟、温美婵系夫妻，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p> <p>2、孙中伟持有钜宝信泰70%的股权，温美婵持有钜宝信泰30%的股权。</p> <p>3、孙中伟系嘉美盛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嘉美盛26.04%的财产份额；温美婵为持有嘉美盛45.78%财产份额的有限合伙人。</p> <p>4、温美婵系嘉美惠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嘉美惠61%的财产份额。</p> <p>5、温美婵为持有成千亿20%财产份额的有限合伙人。</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1,714	人民币普通股	471,71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7,075	人民币普通股	457,0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6,455	人民币普通股	446,4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5,296	人民币普通股	445,2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1,278	人民币普通股	411,2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4,551	人民币普通股	394,55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900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319,301	人民币普通股	319,3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770	人民币普通股	299,770
#章志坚	2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章志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98,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股票 298,7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孙中伟	2017年06月29日	91440300MA5ELD5G1D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期货、证券、保险及其他金融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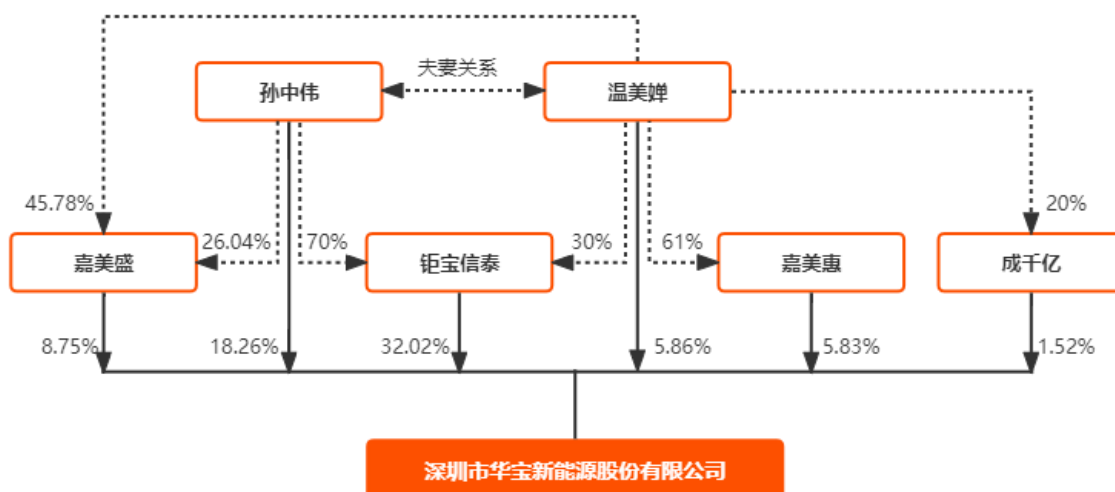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中伟	本人	中国	否
温美婵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孙中伟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温美婵女士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和副总经理职务，详细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年04月13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3）3-133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丁昌瀚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3）3-133号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新能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宝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

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及十四（二）1。

华宝新能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2022年度，华宝新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 3,202,906,327.75 元。

对于线上销售，客户通过在自营网站和第三方销售平台下订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公司取得平台结算证明文件时确认收入；对于线上官网经销模式下，公司根据线上分销商订单，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终端客户，经终端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线下国内销售，双方签订合同，公司已按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购货方签收并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线下国外销售，公司主要采用 FOB 销售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并报关，在装运港口装运并取得已装船的提单或货运运单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华宝新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华宝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由于电子商务销售金额重大、其交易频繁、终端客户难以追踪及高度依赖电子商务平台后台数据，使得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目标或预期水平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公司采用的各线上销售平台交易规则及结算方式，评价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业务实质和企业会计准则，是否与同行业存在明显差异；

(3)利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

(4)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5)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销售渠道、月度、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6)对报告期内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销售订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平台对账单、发货单、快递单等，并检查销售回款的资金收款单据等，确认交易是否真实；

(7)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和销售平台函证；

(8)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订单、对账单、发货单、快递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9)选取样本对电商渠道零售业务订单的购买者进行电话访谈，并检查订单的物流信息，确认交易的真实性；

(10)统计分析各平台平均退货率，与实际退货情况对照，复核测算预计退货额；

(11)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境外电商服务模式下载存在性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78,275,968.58 元，其中境外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98,475,957.17 元。

公司存货金额重大，且境外存货占比较高，公司境外存货主要采用第三方专业仓储服务提供商（包括亚马逊 FBA 服务）代发货服务模式，由其提供仓储、配送、退货等相应服务，并承担仓储期间发生损失或损害的补偿责任，以及配送货物被损坏、丢失时支付货物的重置价值。由于亚马逊 FBA 服务模式和在途物资的特点，我们无法对该部分存货实施监盘程序，因此我们将存货存在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境外存货存在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取得亚马逊服务协议，了解亚马逊对 FBA 存货的相应责任条款及其官方政策；

(2)获取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合同条款，了解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提供仓储、配送、退货等服务的相应责任条款；(3)登录亚马逊卖家服务平台和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服务平台，查看并下载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各账户 FBA 仓库和第三方仓储仓库的存货数据，核对存货数量和金额；

(4)获取物流承运公司关于在途物资明细对账单，同时检查公司的发货记录、出口文件、物流单据，核对在途物资数量和金额，并检查期后入库情况；

(5) 针对亚马逊平台下载的存货数据和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存货数据，向亚马逊和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函证期末存货情况；

(6)对境内存货实施存货监盘，同时为境外会计师提供存货监盘指引并利用境外会计师的工作对存放在境外第三方仓储仓库的存货执行监盘。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宝新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

华宝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宝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宝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03,986,494.53	446,875,676.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808,850.39	74,117,289.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664,415.70	49,539,251.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731,172.41	25,597,112.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1,393,336.38	632,092,041.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224,205.24	20,339,280.60
流动资产合计	7,278,813,274.65	1,248,560,652.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534,023.28	31,003,763.87
在建工程	21,890,689.29	4,466,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391,512.28	52,008,283.54
无形资产	432,343.87	1,332,971.40
开发支出		
商誉	590,576.15	590,576.15
长期待摊费用	23,905,933.02	11,639,96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362,659.56	40,906,15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15,659.18	13,739,389.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423,396.63	155,687,607.98
资产总计	7,545,236,671.28	1,404,248,260.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156,000.00	49,791,62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2,289,413.96	467,880,658.79
应付账款	262,003,982.91	234,350,245.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082,978.06	16,461,67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588,269.96	37,016,403.35
应交税费	69,542,222.50	23,348,974.33
其他应付款	374,595.19	557,827.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42,063.01	17,741,223.16
其他流动负债	881,638.25	209,186.21
流动负债合计	1,085,761,163.84	847,357,821.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159,756.63	35,533,648.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987,776.09	9,628,924.06
递延收益	3,584,025.88	511,32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31,558.60	45,673,895.40
负债合计	1,144,492,722.44	893,031,716.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00,000.00	71,458,3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93,154,337.99	17,930,699.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25,721.90	-7,506,987.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257,652.51	59,257,652.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6,757,680.24	370,076,844.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00,743,948.84	511,216,543.4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00,743,948.84	511,216,54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45,236,671.28	1,404,248,260.05

法定代表人：孙中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百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19,336,906.55	335,799,662.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3,089,745.98	632,802,147.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369,281.61	41,528,864.39
其他应收款	5,740,814.45	25,038,516.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8,941,965.54	173,976,906.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86,254.50	27,351.96
流动资产合计	7,185,369,768.63	1,209,173,449.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506,365.75	20,506,365.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961,407.57	30,351,104.22
在建工程	21,890,689.29	4,466,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121,067.85	48,112,222.67
无形资产	432,343.87	1,332,971.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616,664.71	10,810,56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6,515.75	2,803,324.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15,659.18	13,644,27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530,713.97	132,027,331.66
资产总计	7,402,900,482.60	1,341,200,780.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436,000.00	49,791,624.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2,289,413.96	467,880,658.79
应付账款	177,609,544.17	161,981,909.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5,816,675.15	33,522,439.71
应交税费	5,689,248.40	11,267,826.54
其他应付款	2,515,903.86	11,735,110.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68,353.36	15,763,690.4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1,425,138.90	751,943,25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507,400.68	33,574,194.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31,816.82	4,516,099.73
递延收益	3,584,025.88	511,32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23,243.38	38,601,617.19
负债合计	937,948,382.28	790,544,876.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00,000.00	71,458,3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93,844,684.02	18,621,045.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257,652.51	59,257,652.51
未分配利润	715,849,763.79	401,318,872.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64,952,100.32	550,655,90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02,900,482.60	1,341,200,780.9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02,906,327.75	2,315,145,130.09
其中：营业收入	3,202,906,327.75	2,315,145,130.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88,025,552.79	1,993,668,538.36
其中：营业成本	1,783,304,534.80	1,218,821,025.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65,774.86	4,061,662.64
销售费用	878,527,826.29	565,089,875.70
管理费用	139,249,540.61	94,985,317.87
研发费用	117,575,353.08	64,512,021.20
财务费用	-35,097,476.85	46,198,635.14
其中：利息费用	5,130,703.44	2,362,570.73
利息收入	50,765,093.94	2,252,255.33
加：其他收益	21,533,024.34	11,412,945.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0,943.35	206,73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250.65	-1,393,572.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04,024.16	-16,564,513.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515.41	-82,448.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484,783.25	315,055,741.86
加：营业外收入	288,937.82	270,440.87
减：营业外支出	6,733,621.74	271,54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040,099.33	315,054,636.63
减：所得税费用	30,359,263.88	35,747,430.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80,835.45	279,307,205.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80,835.45	279,307,205.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680,835.45	279,307,205.7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81,265.51	-1,891,891.1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81,265.51	-1,891,891.1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81,265.51	-1,891,891.1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81,265.51	-1,891,891.1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762,100.96	277,415,314.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762,100.96	277,415,314.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69	3.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69	3.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孙中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百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12,838,746.76	1,605,034,395.88
减：营业成本	1,341,753,851.71	1,052,109,243.09
税金及附加	4,094,991.16	3,634,263.62
销售费用	92,776,208.42	41,008,633.28
管理费用	115,305,753.39	77,532,460.99
研发费用	117,575,353.08	64,512,021.20

财务费用	-90,572,985.56	15,042,494.57
其中：利息费用	4,975,396.18	2,194,224.60
利息收入	50,520,203.09	2,155,288.34
加：其他收益	21,239,617.81	11,282,558.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0,943.35	206,73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006.41	-762,402.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48,517.48	-12,604,926.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8,702.67	-73,357.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0,959,127.32	349,243,889.87
加：营业外收入	870.00	51,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236.72	701.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0,859,760.60	349,294,388.32
减：所得税费用	36,328,869.42	44,624,201.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530,891.18	304,670,186.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530,891.18	304,670,186.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4,530,891.18	304,670,186.5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2,524,949.12	2,087,428,173.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772,901.74	117,915,16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66,610.27	42,413,28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1,264,461.13	2,247,756,62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4,792,032.27	1,268,711,420.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990,722.61	147,095,02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358,426.00	220,526,44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594,628.25	476,620,14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2,735,809.13	2,112,953,02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28,652.00	134,803,59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56,956.19	206,73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00.00	24,08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973,6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42,756.19	80,230,823.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165,965.61	56,725,434.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113.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39,612.84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305,578.45	136,820,54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62,822.26	-56,589,72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96,096,404.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3,534,115.32	74,791,62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9,630,519.77	74,791,6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336,437.84	3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7,078.10	6,445,521.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42,268.19	13,964,261.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75,784.13	58,909,78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0,354,735.64	15,881,841.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32,649.49	-25,720,608.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3,153,214.87	68,375,106.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599,834.55	110,224,72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1,753,049.42	178,599,834.5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4,860,436.94	1,230,046,395.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770,634.28	117,915,16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140,245.07	47,114,22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2,771,316.29	1,395,075,78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9,102,110.18	889,632,320.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084,367.39	126,877,95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27,166.01	69,673,08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887,614.39	221,526,18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801,257.97	1,307,709,54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70,058.32	87,366,24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56,956.19	206,73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00.00	22,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973,6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42,756.19	80,229,61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658,209.77	54,556,24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97,2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39,612.84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797,822.61	140,853,50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55,066.42	-60,623,88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96,096,404.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7,814,115.32	74,791,62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3,910,519.77	74,791,6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525,916.32	3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4,642.24	6,445,521.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6,342.94	12,230,32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216,901.50	57,175,84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6,693,618.27	17,615,78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090,420.70	-3,883,383.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2,299,030.87	40,474,758.1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288,490.57	46,813,732.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9,587,521.44	87,288,490.5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1,458,334.00				17,930,699.54		-7,506,987.41		59,257,652.5 1		370,076,844.79		511,216,543.43		511,216,543.43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同一 控制 下企 业合 并															

其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71,458,334.00			17,930,699.54	-7,506,987.41	59,257,652.5 1		370,076,844.79		511,216,543.43		511,216,543.4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 列)	24,541,666.00			5,575,223,638.4 5	3,081,265.51			286,680,835.45		5,889,527,405.41		5,889,527,405.41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3,081,265.51			286,680,835.45		289,762,100.96		289,762,100.96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4,541,666.00			5,575,223,638.4 5						5,599,765,304.45		5,599,765,304.4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4,541,666.00			5,570,054,738.4 5						5,594,596,404.45		5,594,596,404.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68,900.00							5,168,900.00		5,168,9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其 他																		

四、 本期未 余额	96,000,000.00				5,593,154,337.9 9	-4,425,721.90		59,257,652.5 1	656,757,680.24		6,400,743,948.84	6,400,743,948.84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1,458,334.00				10,746,549.5 4		-5,615,096.30		28,790,633.8 6		121,236,657.65		226,617,078.75		226,617,078.75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458,334.00			10,746,549.54		-5,615,096.30		28,790,633.86		121,236,657.65		226,617,078.75	226,617,07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4,150.00		-1,891,891.11		30,467,018.65		248,840,187.14		284,599,464.68	284,599,46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1,891.11				279,307,205.79		277,415,314.68	277,415,31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84,150.00								7,184,150.00	7,184,1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84,150.00							7,184,150.00		7,184,1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467,018.65		-30,467,018.65				
1. 提取盈余公积								30,467,018.65		-30,467,018.65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1,458,334.00			17,930,699.54		-7,506,987.41		59,257,652.51		370,076,844.79		511,216,543.43	511,216,543.4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458,334.00				18,621,045.57				59,257,652.51	401,318,872.61		550,655,90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458,334.00				18,621,045.57				59,257,652.51	401,318,872.61		550,655,90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4,541,666.00				5,575,223,638.45					314,530,891.18		5,914,296,195.63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4,530,891.18		314,530,891.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41,666.00				5,575,223,638.45							5,599,765,304.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41,666.00											24,541,66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75,223,638.45							5,575,223,638.4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593,844,684.02				59,257,652.51	715,849,763.79		6,464,952,100.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458,334.00				11,436,895.57				28,790,633.86	127,115,704.76		238,801,56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458,334.00				11,436,895.57				28,790,633.86	127,115,704.76		238,801,56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4,150.00				30,467,018.65	274,203,167.85		311,854,336.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670,186.50		304,670,186.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84,150.00							7,184,1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84,150.00							7,184,15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467,018.65	-30,467,018.65		
1. 提取盈余公积									30,467,018.65	-30,467,018.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458,334.00				18,621,045.57				59,257,652.51	401,318,872.61		550,655,904.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80086655P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9,600.00 万元，股份总数 9,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72,725,595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3,274,40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第二届第十九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小二公司）、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华宝公司）、Jackery Inc.、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Geneverse Energy Inc.（原 Generark Energy Inc）、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原株式会社 Generark Energy）、Jackery UK Ltd、深圳市华宝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储能公司）、Jackery Korea Co.,Ltd、Jackery Technology GmbH 等 11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

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Jackery Inc.、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c.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

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

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关联方	客户类型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关联方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②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和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6个月以内（含，下同）	5.00
6个月-1年	10.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3、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办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办公软件	2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配套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对于线上销售，客户通过在自营网站和第三方销售平台下订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公司取得平台结算证明文件时确认收入；对于线上官网经销模式下，公司根据线上分销商订单，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终端客户，经终端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对于线下国内销售，双方签订合同，公司已按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购货方签收并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对于线下国外销售，公司主要采用 FOB 销售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并报关，在装运港口装运并取得已装船的提单或货运运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

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8、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 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公允价值套期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0、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00%、6.00%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等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境外间接税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的适用税率计缴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00%
电小二公司	25.00%
香港华宝公司 ¹	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元以内适用 8.25%，200 万港元以上适用 16.50%
Jackery Inc.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21.00%
Geneverse Energy Inc.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21.00%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法人税率为 23.20%，另外有地方法人税、事业税、住民税、地方法人特别税等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²	法人税率为 23.20%，另外有地方法人税、事业税、住民税、地方法人特别税等
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	25.00%
Jackery UK Ltd	19.00%
华宝储能公司	20.00%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企业所得税率为 15.00%，另外有团结附加税、营业税等
Jackery Korea Co.,Ltd	企业所得税率为 10.00%，另外有地方所得税

¹ 根据香港税务局相关规定，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行利得税两级制，200 万港元（含 200 万港元）以下利润按照 8.25% 征税，超过部分按照 16.50% 征税。

²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目前尚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

2、税收优惠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4206862，该证书发证日期为2021年12月23日，有效期为三年），公司2021-2023年按15%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离岸服务外包业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公司取得的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零税率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823.00	
银行存款	5,896,161,648.90	173,590,784.74
其他货币资金	307,790,022.63	273,284,892.06
合计	6,203,986,494.53	446,875,676.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8,091,630.60	108,252,512.3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02,233,445.11	268,275,842.25

其他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和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302,233,445.11元，使用受限；第三方支付平台随时可支取的款项为5,556,577.52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0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4,800.00	
合计	4,800.00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760,817.25	100.00%	3,951,966.86	5.02%	74,808,850.39	78,018,199.65	100.00%	3,900,909.96	5.00%	74,117,289.69
其中：										
合计	78,760,817.25	100.00%	3,951,966.86	5.02%	74,808,850.39	78,018,199.65	100.00%	3,900,909.96	5.00%	74,117,289.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951,966.8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8,760,817.25	3,951,966.86	5.02%
合计	78,760,817.25	3,951,966.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公司以前会计年度信用损失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同交易客户之间信用风险并无显著差异，因此公司将组合分类为账龄组合。对于不同细分客户群体，本公司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8,760,817.25
6个月以内	78,482,297.25
6个月-1年	278,520.00
合计	78,760,817.25

（2）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8,760,817.25	3,951,966.86	5.02
小计	78,760,817.25	3,951,966.86	5.02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78,482,297.25	3,924,114.86	5.00
6个月-1年	278,520.00	27,852.00	10.00
小计	78,760,817.25	3,951,966.86	5.0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00,909.96	51,056.90				3,951,966.86
合计	3,900,909.96	51,056.90				3,951,966.8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3,198,330.99	29.45%	1,159,916.55
客户二	6,614,828.04	8.40%	330,741.40
客户三	6,583,154.43	8.36%	329,157.72
客户四	5,261,988.17	6.68%	263,099.41
客户五	5,157,857.68	6.55%	257,892.89
合计	46,816,159.31	59.4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664,415.70	100.00%	49,539,251.09	100.00%
合计	82,664,415.70		49,539,251.0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供应商一	42,652,048.44	51.60
供应商二	8,089,850.16	9.79
供应商三	4,111,055.94	4.97
供应商四	4,066,074.37	4.92
供应商五	2,061,831.66	2.49
小计	60,980,860.57	73.77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731,172.41	25,597,112.24
合计	7,731,172.41	25,597,112.2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21,231,947.08
押金保证金	8,571,567.10	5,055,915.56
备用金	119,383.20	3,077.30
应收暂付款	933,714.51	1,101,470.95
合计	9,624,664.81	27,392,410.8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27,053.96	271,473.02	196,771.67	1,795,298.6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65,555.37	165,555.37		0.00
——转入第三阶段		-268,812.04	268,812.04	0.00
本期计提	-890,501.53	494,005.10	494,690.18	98,193.7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0,997.06	662,221.45	960,273.89	1,893,492.4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81,253.45
其中：6 个月以内	3,942,566.09
6 个月-1 年	738,687.36
1 至 2 年	3,311,107.38
2 至 3 年	1,344,060.18
3 年以上	288,243.80
其中：3 至 4 年	288,243.80
合计	9,624,664.8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1,795,298.65	98,193.75				1,893,492.40
合计	1,795,298.65	98,193.75				1,893,492.4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保证金	2,666,211.64	6个月以内、1-2年、2-3年	27.70%	740,826.07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933,289.00	6个月以内	9.70%	46,664.45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895,396.00	1-2年	9.30%	179,079.20
单位四	应收暂付款	536,750.80	6个月以内	5.58%	26,837.54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486,960.00	1-2年、2-3年	5.06%	157,392.00
合计		5,518,607.44		57.34%	1,150,799.26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838,218.17	16,002,278.51	75,835,939.66	104,862,260.66	12,687,377.55	92,174,883.11
在产品	13,642,218.31		13,642,218.31	6,557,939.06		6,557,939.06
库存商品	667,345,981.19	10,880,353.69	656,465,627.50	378,410,375.17	5,866,129.61	372,544,245.56
发出商品	23,545,467.13		23,545,467.13	11,987,958.02		11,987,958.02

在途物资	80,892,982.74		80,892,982.74	143,974,205.53		143,974,205.53
委托加工物资	1,011,101.04		1,011,101.04	4,852,810.37		4,852,810.37
合计	878,275,968.58	26,882,632.20	851,393,336.38	650,645,548.81	18,553,507.16	632,092,041.6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687,377.55	4,752,222.78		1,437,321.82		16,002,278.51
库存商品	5,866,129.61	10,651,801.38		5,637,577.30		10,880,353.69
合计	18,553,507.16	15,404,024.16		7,074,899.12		26,882,632.20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领用期初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3,979,555.32	3,110,183.16
待抵扣进项税	53,845,520.76	11,598,675.24
待摊广告费	399,129.16	636,009.54
待赔偿货款		4,065,823.48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8,589.18
合计	58,224,205.24	20,339,280.60

其他说明：

无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534,023.28	31,003,763.87
合计	70,534,023.28	31,003,763.8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094,730.68	8,905,313.57	4,617,713.81	37,617,758.06
2.本期增加金额	40,655,118.58	6,125,543.43		46,780,662.01
（1）购置	36,188,618.58	6,125,543.43		42,314,162.01
（2）在建工程转入	4,466,500.00			4,466,500.0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65,267.11	329,180.07		694,447.18
（1）处置或报废	365,267.11	329,180.07		694,447.18
4.期末余额	64,384,582.15	14,701,676.93	4,617,713.81	83,703,972.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38,054.25	1,877,777.18	1,598,162.76	6,613,994.19
2.本期增加金额	4,136,857.47	1,854,801.22	1,048,447.51	7,040,106.20
（1）计提	4,136,857.47	1,854,801.22	1,048,447.51	7,040,106.20
3.本期减少金额	174,475.57	309,675.21		484,150.78
（1）处置或报废	174,475.57	309,675.21		484,150.78
4.期末余额	7,100,436.15	3,422,903.19	2,646,610.27	13,169,949.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284,146.00	11,278,773.74	1,971,103.54	70,534,023.28
2.期初账面价值	20,956,676.43	7,027,536.39	3,019,551.05	31,003,763.87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890,689.29	4,466,500.00
合计	21,890,689.29	4,466,50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尚处于安装状态的机器设备	21,890,689.29		21,890,689.29	4,466,500.00		4,466,500.00
合计	21,890,689.29		21,890,689.29	4,466,500.00		4,466,500.00

1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079,216.61	64,079,216.61
2.本期增加金额	38,071,536.98	38,071,536.98
租入	38,071,536.98	38,071,536.98
3.本期减少金额	5,191,178.83	5,191,178.83
处置	5,191,178.83	5,191,178.83
4.期末余额	96,959,574.76	96,959,574.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070,933.07	12,070,933.07
2.本期增加金额	23,893,746.11	23,893,746.11
(1) 计提	23,893,746.11	23,893,746.11
3.本期减少金额	3,396,616.70	3,396,616.70
(1) 处置	3,396,616.70	3,396,616.70
4.期末余额	32,568,062.48	32,568,062.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391,512.28	64,391,512.28
2.期初账面价值	52,008,283.54	52,008,283.54

其他说明：

无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12,460.34	2,912,460.34
2.本期增加金额				233,185.84	233,185.84
(1) 购置				233,185.84	233,185.8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45,646.18	3,145,646.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79,488.94	1,579,488.94
2.本期增加金额				1,133,813.37	1,133,813.37
(1) 计提				1,133,813.37	1,133,813.3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13,302.31	2,713,302.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2,343.87	432,343.87
2.期初账面价值				1,332,971.40	1,332,971.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Jackery Inc.	494,438.92					494,438.92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96,137.23					96,137.23
合计	590,576.15					590,576.15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639,963.59	19,646,337.61	7,380,368.18		23,905,933.02
合计	11,639,963.59	19,646,337.61	7,380,368.18		23,905,933.02

其他说明：

无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00,211.33	7,047,530.01	22,112,797.01	4,531,470.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0,500,044.19	37,380,638.65	100,226,343.52	28,845,537.45
可抵扣亏损	21,450,518.42	5,362,629.60	5,573,384.72	1,393,346.18
递延收益	3,584,025.88	537,603.88	511,322.83	76,698.42
预计负债	12,987,776.09	3,495,620.60	6,441,245.38	1,223,863.87
广告费以后年度抵扣	22,484,246.42	5,621,061.61		
其他 ¹	34,680,369.20	9,917,575.21	16,203,898.93	4,835,243.44
合计	256,387,191.53	69,362,659.56	151,068,992.39	40,906,159.7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493.75	2,211,998.43
可抵扣亏损	35,339,910.11	18,558,949.65
合计	35,430,403.86	20,770,948.08

¹ 其他主要系 Jackery Inc. 根据美国税法规定的 Section 263A Unicap 计提的暂时性差异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489,929.25	1,489,929.25	
2026 年	17,069,020.40	17,069,020.40	
2027 年	16,780,960.46		
合计	35,339,910.11	18,558,949.65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067,709.00		6,067,709.00	9,005,744.36		9,005,744.36
预付工程款	8,304,568.62		8,304,568.62	4,638,532.11		4,638,532.11
预付其他资产款	943,381.56		943,381.56			
预付投资款				95,113.17		95,113.17
合计	15,315,659.18		15,315,659.18	13,739,389.64		13,739,389.64

其他说明：

无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7,420,000.00	49,791,624.00
信用借款	59,736,000.00	
合计	167,156,000.00	49,791,624.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2,289,413.96	467,880,658.79
合计	482,289,413.96	467,880,658.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13,149,321.63	207,934,690.52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671,493.38	2,504,985.99
应付其他费用类款项	48,183,167.90	23,910,569.30
合计	262,003,982.91	234,350,245.81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5,082,978.06	16,461,677.60
合计	25,082,978.06	16,461,677.6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956,221.09	268,904,152.91	255,332,198.43	50,528,175.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182.26	7,828,367.80	7,828,455.67	60,094.39
合计	37,016,403.35	276,732,520.71	263,160,654.10	50,588,269.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896,498.69	254,369,779.04	240,900,917.97	50,365,359.76
2、职工福利费	17,113.88	6,174,818.16	6,191,932.04	
3、社会保险费	42,608.52	4,706,068.44	4,585,861.15	162,815.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161.36	4,359,414.12	4,239,206.83	161,368.65
工伤保险费	1,447.16	116,585.07	116,585.07	1,447.16
生育保险费		230,069.25	230,069.25	
4、住房公积金		3,653,487.27	3,653,487.27	
合计	36,956,221.09	268,904,152.91	255,332,198.43	50,528,175.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182.26	7,609,239.44	7,609,327.31	60,094.39
2、失业保险费		219,128.36	219,128.36	
合计	60,182.26	7,828,367.80	7,828,455.67	60,094.39

其他说明：

无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9,571,205.06	18,804,226.97
个人所得税	2,129,163.28	959,231.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0,904.66	309,219.33
教育费附加	111,816.28	132,522.57

地方教育附加	74,544.19	88,348.38
境外间接税	45,118,761.94	1,905,162.37
关税	1,981,949.09	735,652.81
印花税	293,878.00	414,610.10
合计	69,542,222.50	23,348,974.33

其他说明：

无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74,595.19	557,827.97
合计	374,595.19	557,827.9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374,595.19	557,827.97
合计	374,595.19	557,827.97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842,063.01	17,741,223.16
合计	27,842,063.01	17,741,223.16

其他说明：

无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81,638.25	209,186.21
合计	881,638.25	209,186.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不适用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25、租赁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44,237,730.38	37,725,105.61
未确认融资费用	-2,077,973.75	-2,191,457.10
合计	42,159,756.63	35,533,648.51

其他说明:

无

26、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488,914.97	4,516,099.73	质保期内商品维保费用
预计的销售退回	6,498,861.12	5,112,824.33	附有销售退回条件的商品销售
合计	12,987,776.09	9,628,924.06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1,322.83	3,370,000.00	297,296.95	3,584,025.88	政府补贴
合计	511,322.83	3,370,000.00	297,296.95	3,584,025.8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年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助	8,686.74			8,686.74				与资产相关
2020年企业技术改造升级资助-信息化建设	103,254.07			45,396.74			57,857.33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绿色低碳扶持计划（第一批）资助	399,382.02			95,493.60			303,888.42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60,000.00		41,861.47			318,138.53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		3,010,000.00		105,858.40			2,904,141.6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511,322.83	3,370,000.00		297,296.95			3,584,025.88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政府补助之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458,334.00	24,541,666.00				24,541,666.00	96,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541,66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0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7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541,666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7.50 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 5,828,645,675.00 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541,666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5,828,645,675.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234,049,270.5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594,596,404.45 元，新增股本 24,541,666.00 元，5,570,054,738.45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次增资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90 号）。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7,299.54	5,570,054,738.45		5,570,632,037.99
其他资本公积	17,353,400.00	5,168,900.00		22,522,300.00
合计	17,930,699.54	5,575,223,638.45		5,593,154,337.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8、股本；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实施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5,168,900.00 元。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6,987.41	3,081,265.51				3,081,265.51		-4,425,721.9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06,987.41	3,081,265.51				3,081,265.51		-4,425,721.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506,987.41	3,081,265.51				3,081,265.51		-4,425,721.9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257,652.51			59,257,652.51
合计	59,257,652.51			59,257,652.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0,076,844.79	121,236,657.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680,835.45	279,307,205.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467,018.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6,757,680.24	370,076,844.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02,179,148.85	1,783,213,593.13	2,299,050,797.44	1,204,194,887.79
其他业务	727,178.90	90,941.67	16,094,332.65	14,626,138.02
合计	3,202,906,327.75	1,783,304,534.80	2,315,145,130.09	1,218,821,025.8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收入	合计
商品或服务类型				
其中：				
便携储能产品			2,467,008,439.83	2,467,008,439.83
太阳能板			704,281,299.40	704,281,299.40
其它配件			30,889,409.62	30,889,409.62
其他业务收入			727,178.90	727,178.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89,018,374.27	189,018,374.27
境外			3,013,887,953.48	3,013,887,953.4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202,906,327.75	3,202,906,327.75
合计			3,202,906,327.75	3,202,906,327.7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他说明：

无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2,842.29	1,785,318.46
教育费附加	828,360.98	769,141.45
车船使用税	1,846.80	528.30
印花税	1,141,255.70	1,000,588.43
地方教育附加	552,240.66	506,086.00
其他	9,228.43	
合计	4,465,774.86	4,061,662.64

其他说明：

无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485,748,768.27	266,579,413.77
销售平台费用	235,159,090.17	216,463,781.89
工资薪酬	70,847,038.66	43,358,668.72
仓储及租赁费	44,452,966.24	23,889,434.96
售后维修服务费	23,691,130.16	7,372,790.90
交通及差旅费	1,712,304.05	397,774.20
办公费	1,389,683.43	1,782,169.38
股份支付	1,011,200.00	1,519,700.00
其他	14,515,645.31	3,726,141.88
合计	878,527,826.29	565,089,875.70

其他说明：

无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7,432,178.06	43,570,375.84
咨询服务费	17,441,571.20	18,210,323.83
房租及水电	9,550,991.05	6,195,316.42
办公费	9,032,202.30	5,787,703.19
业务招待费	4,964,908.21	4,429,551.79
折旧及摊销	5,131,686.45	2,462,380.10
装修费用	7,416,797.67	3,517,507.52
交通及差旅费	3,314,247.79	1,480,308.33
股份支付	4,745,003.00	4,703,000.00
其他	10,219,954.88	4,628,850.85
合计	139,249,540.61	94,985,317.87

其他说明：

无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87,189,309.71	43,892,939.30
研发试制材料费	9,752,971.17	9,734,733.02
认证测试费	6,515,451.25	2,787,100.45
知识产权注册费	7,035,407.68	1,210,344.76
设计及样品费	5,140,497.36	3,931,499.61
股份支付	-587,300.00	961,450.00
其他	2,529,015.91	1,993,954.06
合计	117,575,353.08	64,512,021.20

其他说明：

本期股份支付金额为负系受激励员工离职，公司将前期已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转回所致。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30,703.44	2,362,570.73
利息收入	-50,765,093.94	-2,252,255.33
汇兑损益	-15,463,212.60	33,869,925.31
手续费及其他 ¹	26,000,126.25	12,218,394.43
合计	-35,097,476.85	46,198,635.14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7,296.95	451,909.9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914,312.20	10,678,323.8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1,415.19	282,711.32
合计	21,533,024.34	11,412,945.08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理财产品收益	2,356,956.19	206,739.73
远期结汇投资收益	-166,012.84	
合计	2,190,943.35	206,739.73

其他说明：

无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¹ 手续费及其他包含电商平台提现手续费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00.00	
合计	4,800.00	

其他说明：

无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9,250.65	-1,393,572.86
合计	-149,250.65	-1,393,572.86

其他说明：

无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404,024.16	-16,564,513.21
合计	-15,404,024.16	-16,564,513.21

其他说明：

无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178,591.54	-82,448.61
租赁合同处置收益	607,106.95	0.00
合计	428,515.41	-82,448.61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无需支付款项		219,240.87	
其他	288,937.82	51,200.00	288,937.82
合计	288,937.82	270,440.87	288,937.82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62,023.23	188,663.74	962,023.23
存货遗失	5,518,438.15		5,518,438.15
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8,465.39		168,465.39
罚款支出	84,422.63	81,675.99	84,422.63
其他	272.34	1,206.37	272.34
合计	6,733,621.74	271,546.10	6,733,621.74

其他说明：

无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815,763.65	60,630,793.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456,499.77	-24,883,363.02
合计	30,359,263.88	35,747,430.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7,040,099.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704,881.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39,967.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8,575.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67,106.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336,667.49
股份支付	775,335.00
所得税费用	30,359,263.88

其他说明：

无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0。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5,791,545.06	2,252,255.33
收到政府补助	24,564,712.20	11,426,676.05
收到往来款		359,847.04
收到票据保证金		28,040,595.11
其他	610,353.01	333,911.31
合计	70,966,610.27	42,413,284.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销售研发等费用	560,833,108.04	287,392,052.48
支付票据、进出口保证金	33,957,602.86	173,352,168.72
付现财务手续费	26,000,126.26	12,218,394.43
往来款	7,676,433.57	3,474,644.24
其他	1,127,357.52	182,882.36
合计	629,594,628.25	476,620,142.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233,973,600.00	80,000,000.00
合计	233,973,600.00	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33,973,600.00	80,000,000.00
购买远期结汇产品	166,012.84	
合计	234,139,612.84	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34,742,268.19	12,464,261.17
支付上市保荐费		1,500,000.00
合计	34,742,268.19	13,964,261.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680,835.45	279,307,205.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53,274.81	17,958,086.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40,106.20	3,618,590.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893,746.11	12,070,933.07
无形资产摊销	1,133,813.37	927,426.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80,368.18	3,025,52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515.41	82,448.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465.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31,192.62	37,757,922.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0,943.35	-206,73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56,499.77	-24,883,36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705,318.89	-447,596,342.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681,555.88	-212,869,395.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307,968.41	458,427,152.91
其他	5,168,900.00	7,184,1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28,652.00	134,803,597.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01,753,049.42	178,599,834.5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599,834.55	110,224,728.2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3,153,214.87	68,375,106.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01,753,049.42	178,599,834.55
其中: 库存现金	34,82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96,161,648.90	173,590,784.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56,577.52	5,009,049.8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1,753,049.42	178,599,834.55

其他说明: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860,000.00	5,220,000.00
其中: 支付货款	860,000.00	5,220,000.00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2,233,445.11	票据保证金、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302,233,445.11	

其他说明:

无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08,728,246.79
其中：美元	65,466,835.09	6.9646	455,950,319.67
欧元	2,344,505.19	7.4229	17,403,027.57
港币	393,676.99	0.8933	351,671.66
日元	548,018,469.00	0.0524	28,716,167.78
英镑	154,317.93	8.3941	1,295,360.14
加币	556,488.65	5.1385	2,859,516.93
澳币	57,661.07	4.7138	271,802.75
韩币	340,461,655.00	181.06	1,880,380.29
应收账款			111,338,118.44
其中：美元	10,877,858.51	6.9646	75,759,933.38
欧元	4,408,935.15	7.4229	32,727,084.72
日元	22,323,768.98	0.0524	1,169,765.49
英镑	21,879.77	8.3941	183,660.98
加币	256,546.27	5.1385	1,318,263.01
韩币	30,317,997.00	181.06	167,447.24
澳币	2,538.00	4.7138	11,963.6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012,758.01
其中：美元	9,522.82	6.9646	66,322.63
欧元	127,278.89	7.4229	944,778.47
韩币	300,000.00	181.06	1,656.91
其他应付款			45,903,813.66
其中：美元	6,500,000.00	6.9646	45,269,900.00

欧元	85,399.73	7.4229	633,913.66
短期借款			167,156,000.00
其中：日元	3,190,000,000.00	0.0524	167,156,000.00
应付账款			43,618,834.36
其中：欧元	3,592,874.86	7.4229	26,669,550.80
英镑	219,122.38	8.3941	1,839,335.17
韩币	2,267,419,656.19	181.06	12,523,029.14
澳币	548,796.99	4.7138	2,586,919.25

其他说明：

无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8 年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助	440,000.00	递延收益	8,686.74
2020 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资助	160,000.00	递延收益	45,396.74
2021 年度绿色低碳扶持计划（第一批）资助	889,141.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5,493.60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60,000.00	递延收益	41,861.47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 年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	3,010,000.00	递延收益	105,858.40
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财政贴息	280,400.00	财务费用	280,400.00
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资助资金	3,690,000.00	其他收益	3,690,000.00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402,400.00	其他收益	5,402,400.00
科技奖奖金及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资金	491,758.00	其他收益	491,758.00
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资助资金	3,970,000.00	其他收益	3,97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资金	392,000.00	其他收益	392,000.00
商贸服务业稳增长资金	133,900.00	其他收益	133,900.00
其他	1,034,254.20	其他收益	1,034,254.20
合计	26,053,853.20		21,492,009.1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府办规〔2017〕4号）、龙华区经济促进局《关于2018年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拟资助名单（企业技术中心等8类）公示的通知》，公司于2018年10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经济促进局拨付的2018年企业技术改造资助类项目补助资金440,000.00元，按照相应资产折旧年限分期确认损益。2022年度确认其他收益金额为8,686.74元；

2)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府办规〔2017〕4号）、《关于印发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业分项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府办规〔2018〕1号）、《龙华区重大产业项目招商引资实施细则》（深龙华府办规〔2017〕3号）和《关于公示2020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等四类）拟资助名单的通知》，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2020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资助160,000.00元，按照相应资产折旧年限分期确认损益，2022年度确认其他收益金额为45,396.74元；

3) 根据《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绿色低碳扶持计划（第一批）资助计划的通知》（深工信资金〔2021〕28号），公司于2021年7月收到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绿色低碳扶持资金889,141.00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为430,788.82元，一次性计入其他收益；与资产相关的补助为458,352.19元，按照相应资产折旧年限分期确认损益，2022年度确认其他收益金额为95,493.61元；

4) 根据《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深龙华府办规〔2017〕4号），公司于2022年1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技术改造专项资金360,000.00元，按照相应资产折旧年限分期确认损益，2022年度确认其他收益金额为41,861.47元；

5) 根据《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 2021 年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类、企业信息化建设资助类、企业技术中心认定项目受理工作的通知》，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010,000.00 元，按照相应资产折旧年限分期确认损益，2022 年确认其他收益金额为 105,858.40 元；

6)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项目实施细则》，公司于 2022 年 4 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元；

7) 根据深圳市商务局《深圳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收到深圳市商务局拨付的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资助资金 3,690,000.00 元；

8)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府办规〔2017〕4 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元；根据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印发的通知，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7,300.00 元；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印发的通知，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25,100.00 元；

9) 根据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修订）》（深龙华府办规〔2020〕4 号）、《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修订）操作规程（试行）》（深龙华科创〔2020〕43 号），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拨付的科技奖奖金及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

10)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外贸稳增长调结构提质量的若干措施》（深府〔2017〕63 号），公司于 2022 年 3 月、8 月分别收到深圳市商务局拨付的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资金 261,758.00、230,000.00 元；

11) 根据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深圳经济特区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深府〔2006〕149 号）及《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扶持计划操作规程》（深工信规〔2019〕13 号），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资助资金 150,000.00 元；根据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第二批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收到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资助资金 3,820,000.00 元；

12)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创业项目管理办法》（深科技创新规〔2020〕7 号），公司

于 2022 年 1 月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拨付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资金 500,000.00 元；

13) 根据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9 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 号），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收到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拨付的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资金 392,000.00 元；

14)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 年第一、二季度工业和商贸服务业稳增长工作方案》，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收到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商贸服务业稳增长资金 133,900.00 元；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1,492,009.15 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Jackery Korea Co.,Ltd	投资设立	2022 年 3 月	100,000,000.00 韩币	100.00%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投资设立	2022 年 4 月	2.5 万欧元	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电小二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华宝公司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Inc.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日本	日本	销售		100.00%	设立
Geneverse Energy Inc.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澳洲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日本	日本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Jackery UK Ltd	英国	英国	销售		100.00%	设立
华宝储能公 司	深圳	深圳	生产		100.00%	设立
Jackery Korea Co.,Ltd	韩国	韩国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德国	德国	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上表中间接持股的子公司股东为香港华宝公司

2、2022年2月，Generark Energy Inc. 公司名称变更为 Geneverse Energy Inc.；2022年4月，株式会社 Generark Energy 公司名称变更为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

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①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②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③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 和 5。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9.44%（2021 年 12 月 31 日：67.0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67,156,000.00	172,606,694.44	172,606,694.44		
应付票据	482,289,413.96	482,289,413.96	482,289,413.96		
应付账款	262,003,982.91	262,003,982.91	262,003,982.91		
其他应付款	374,595.19	374,595.19	374,595.19		
租赁负债	42,159,756.63	44,237,730.38		35,252,948.18	8,984,782.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42,063.01	30,364,667.74	30,364,667.74		
小计	981,825,811.70	991,877,084.62	947,639,354.24	35,252,948.18	8,984,782.2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49,791,624.00	51,583,482.07	51,583,482.07		
应付票据	467,880,658.79	467,880,658.79	467,880,658.79		
应付账款	234,350,245.81	234,350,245.81	234,350,245.81		
其他应付款	557,827.97	557,827.97	557,827.97		
租赁负债	35,533,648.51	37,754,569.51		28,651,510.26	9,103,05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41,223.16	17,741,223.16	17,741,223.16		
小计	805,855,228.24	809,868,007.31	772,113,437.80	28,651,510.26	9,103,059.25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

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2 之说明。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中伟、温美婵。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418,122.78	14,277,494.94

4、其他

（1）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中伟、温美婵	28,296,000.00	2022/8/29	2023/2/25	否
孙中伟、温美婵	25,152,000.00	2022/9/21	2023/3/20	否
孙中伟、温美婵	53,972,000.00	2022/10/27	2023/4/25	否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38,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9年12月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4元/股，合同截止日为首次授予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0年12月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10元/股，合同截止日为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2日，公司通过2019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以2.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员工持股计划授予23.00万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归属期间系自授予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20年12月20日，公司通过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以1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员工持股计划授予81.30万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归属期间系自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19年12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以市盈率（PE）估值法确定； 2020年12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参考期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各期实际授予和行权数量作为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522,3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168,9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9,968,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99,968,000.00
利润分配方案	以总股本 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83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99,968,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股本 28,8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4,800,000 股。本次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报告期末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配套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3 之说明。

2、其他

(1)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10 说明。

②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294,205.86	1,520,036.2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计	2,294,205.86	1,520,036.21

(3)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177,348.84	1,659,916.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752,861.65	13,948,739.4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

释之 25 说明。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3,106,611.86	100.00%	16,865.88	0.002%	923,089,745.98	632,890,955.48	100.00%	88,808.20	0.01%	632,802,147.28
其中：										
合计	923,106,611.86	100.00%	16,865.88	0.002%	923,089,745.98	632,890,955.48	100.00%	88,808.20	0.01%	632,802,147.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865.8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组合	922,769,294.46		
账龄组合	337,317.40	16,865.88	5.00%
合计	923,106,611.86	16,865.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公司以前会计年度信用损失的实际情况，不同交易群体预期信用损失存在差异，因此报告期公司将组合分为两类：合并关联方组合与账龄组合。

对于不同细分客户群体，本公司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337,317.40	16,865.88	5.00%
合计	337,317.40	16,865.88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23,106,611.86
6个月以内	923,106,611.86
合计	923,106,611.8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808.20	-71,942.32				16,865.88
合计	88,808.20	-71,942.32				16,865.8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41,132,001.97	58.62%	
客户二	259,083,120.00	28.07%	
客户三	75,078,614.00	8.13%	
客户四	45,966,360.00	4.98%	
客户五	265,120.10	0.03%	13,256.01
合计	921,525,216.07	99.8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740,814.45	25,038,516.73
合计	5,740,814.45	25,038,516.7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21,231,947.08
押金保证金	6,141,336.75	4,859,676.84
应收暂付款	992,057.60	515,536.80
合计	7,133,394.35	26,607,160.7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97,449.06	245,923.26	25,271.67	1,568,643.9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5,680.79	155,680.79		0.00
--转入第三阶段		-245,922.66	245,922.66	0.00
本期计提	-1,002,961.98	467,041.78	359,856.11	-176,064.0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8,806.29	622,723.17	631,050.44	1,392,579.9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73,921.42
其中：6 个月以内	2,771,717.02
6 个月-1 年	2,204.40
1 至 2 年	3,113,615.85
2 至 3 年	1,229,613.28
3 年以上	16,243.80
3 至 4 年	16,243.80
合计	7,133,394.3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8,643.99	-176,064.09				1,392,579.90
合计	1,568,643.99	-176,064.09				1,392,579.9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保证金	2,666,211.64	6个月以内、1-2年、2-3年	37.38%	740,826.07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933,289.00	6个月以内	13.08%	46,664.45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895,396.00	1-2年	12.55%	179,079.20
单位四	应收暂付款	536,750.80	6个月以内	7.52%	26,837.54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486,960.00	1-2年、2-3年	6.83%	157,392.00
合计		5,518,607.44		77.36%	1,150,799.2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506,365.75		20,506,365.75	20,506,365.75		20,506,365.75
合计	20,506,365.75		20,506,365.75	20,506,365.75		20,506,365.7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电小二公司	8,880,455.75					8,880,455.75	
香港华宝公司	6,625,910.00					6,625,910.00	
华宝储能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0,506,365.75					20,506,365.7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2,391,199.76	1,341,753,851.71	1,588,940,063.23	1,037,483,105.08
其他业务	447,547.00		16,094,332.65	14,626,138.01
合计	1,912,838,746.76	1,341,753,851.71	1,605,034,395.88	1,052,109,243.0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商品或服务类型		
其中:		
便携储能产品	1,564,837,404.04	1,564,837,404.04
太阳能板	59,628,647.28	59,628,647.28
其它配件	21,936,978.44	21,936,978.44
服务收入	265,988,170.00	265,988,170.00
其他业务收入	447,547.00	447,547.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73,583,269.35	173,583,269.35
境外	1,739,255,477.41	1,739,255,477.4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912,838,746.76	1,912,838,746.76
合计	1,912,838,746.76	1,912,838,746.7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理财产品收益	2,356,956.19	206,739.73
远期结汇投资收益	-166,012.84	
合计	2,190,943.35	206,739.73

6、其他

(1)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	87,189,309.71	43,892,939.30
研发试制材料费	9,752,971.17	9,734,733.02
认证测试费	6,515,451.25	2,787,100.45
知识产权注册费	7,035,407.68	1,210,344.76
设计及样品费	5,140,497.36	3,931,499.61
股份支付	-587,300.00	961,450.00
其他	2,529,015.91	1,993,954.06
合计	117,575,353.08	64,512,021.2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8,515.4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11,609.15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5,743.3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44,683.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1,415.1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5,793.23	--
合计	15,956,805.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3%	3.69	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6%	3.49	3.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